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7年12月31日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 – 9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0 – 11
合并利润表	12 – 1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4 – 15
合并现金流量表	16 – 18
资产负债表	19 – 20
利润表	21
股东权益变动表	22 – 23
现金流量表	24 – 25
财务报表附注	26 – 219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及个别财务报表而言是重要的，其中： 贵集团及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75,600 百万元和人民币 61,611 百万元。其中，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6,202 百万元、人民币 51,525 百万元和人民币 7,873 百万元；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4,232 百万元、人民币 45,797 百万元和人民币 1,582 百万元。 贵集团及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613 百万元和人民币 241 百万元。其中，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中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金融负债分别为人民币 6 百万元、人民币 392 百万元和人民币 215 百万元；贵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中公允价值均属于第二层次，金额为 241 百万元。	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 评价与估值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通过将贵集团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进行比较，复核所有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结果； • 选取样本，查阅本年度签署的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款； • 利用本事务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协助我们评价贵集团用于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时，选取样本对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具体程序包括将贵集团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和新兴估值方法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进行重估；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就用于处理与金融工具相关交易的关键信息技术系统，利用本事务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所选取的该系统内相关的信息技术应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我们也对与该系统相关的信息技术一般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包括对程序和数据的访问、程序变更及系统运行的控制。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续)	
贵集团及贵公司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从活跃市场可靠获取的数据。当可观察的参数无法可靠获取时,即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的情况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其中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 贵集团及贵公司已对部分金融工具开发了自有估值模型,这同样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由于部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所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5所述的会计政策、36所述的重大会计估计及附注“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贵集团可能通过发起设立、持有投资或保留权益份额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或资产支持证券等。 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的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即使贵集团并未持有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也可能需要合并该主体。 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因此需要进行综合考虑。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在由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持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514 百万元。在贵集团持有权益的由贵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贵集团所持有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99 百万元。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贵集团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6 所述的重大会计判断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4 和 5。	与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档，以评估相关内控设计、运行的有效性； • 选择各主要产品类型中重要的结构化主体并对每个所选取的结构化主体执行以下程序： - 检查相关合同、内部设立文件以及向投资者披露的信息，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在结构化主体中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提供流动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贵集团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该主体的风险敞口、权力及对可变回报的影响所作的判断；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贵集团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贵集团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减值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对相关子公司投资的减值	对相关子公司投资的减值
2017年12月31日,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00百万元,贵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15百万元,占贵集团和贵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和5%,上述商誉主要是光证金控分别于2011年和2015年因收购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和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形成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的账面价值可能存在无法通过使用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即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可认定最小资产组合)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全部收回的风险。为评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委聘外部估值专家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由于商誉及对子公司投资的账面价值分别对合并财务报表及个别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在确定是否应计提减值准备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减值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对相关子公司投资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1所述的会计政策、36所述的重大会计估计、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17及附注“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2。	与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及个别财务报表中对相关子公司投资的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 基于我们对贵集团业务的了解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各资产及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如何将商誉和其他资产分配至各资产组的结果; •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利用本事务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 • 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及利润率与相关子公司的过往业绩、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近期的商业机会报告、行业研究报告和行业统计数据等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 • 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 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通过与市场上可比企业采用市净率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评价各相关资产和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结果; • 与管理层进行访谈,结合所获取的财务信息及财务预算,复核管理层对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关子公司投资的减值判断;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和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评估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1291627_B01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自清

王自清

中国 北京

2018年3月26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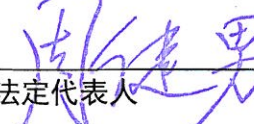
资产	附注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46,278,310,513.29	61,195,198,660.43
其中：客户存款		36,519,413,332.60	45,882,283,948.53
结算备付金	2	4,324,828,407.58	5,841,385,549.91
其中：客户备付金		3,586,402,306.29	5,690,952,731.67
融出资金	3	37,708,356,521.63	37,427,743,86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7,446,511,379.39	24,650,113,280.36
衍生金融资产	5	196,874,238.50	97,317,07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20,081,043,994.60	9,586,454,655.03
应收款项	7	3,113,372,742.85	2,484,479,751.13
应收利息	8	1,866,298,670.78	1,295,388,363.66
存出保证金	9	3,713,015,753.27	5,784,186,866.27
应收股利	10	101,064,663.95	56,773,494.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37,956,303,030.42	17,694,873,893.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	378,884,859.34	159,339,743.84
长期股权投资	13	1,229,773,671.46	1,737,404,041.60
固定资产	14	829,612,585.40	857,666,770.75
在建工程	15	666,575.74	2,560,649.47
无形资产	16	557,702,501.79	761,860,014.03
商誉	17	1,199,674,877.03	1,506,745,908.31
长期待摊费用	18	101,817,141.49	100,688,875.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503,160,445.75	509,005,280.57
其他资产	20	8,277,092,535.73	5,888,071,984.23
资产总计		<u>205,864,365,109.99</u>	<u>177,637,258,731.8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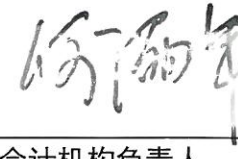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22	6,361,295,405.82	7,345,161,030.63
应付短期融资款	23	18,491,732,212.82	5,929,702,228.66
拆入资金	24	2,993,700,000.00	9,107,5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	456,941,461.06	596,900,123.93
衍生金融负债	5	156,280,404.98	81,622,77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	23,315,494,527.54	8,516,900,703.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7	33,828,911,354.23	45,289,402,529.1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28	7,117,704,496.30	9,948,989,021.56
应付职工薪酬	29	2,031,053,378.50	2,268,881,315.54
应交税费	30	971,851,319.93	1,077,984,916.07
应付款项	31	972,605,310.05	917,119,793.14
应付利息	32	1,454,502,912.35	856,892,593.87
长期借款	33	6,102,670,540.16	2,646,456,200.74
应付债券	34	40,917,629,381.64	28,626,729,69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	2,051,284.8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47,938,190.88	269,961,253.85
其他负债	36	10,619,335,227.56	5,520,331,631.59
负债合计		155,841,697,408.64	129,000,595,811.67
股东权益			
股本	37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资本公积	38	23,559,010,853.82	23,507,274,464.44
其他综合收益	39	(492,155,827.36)	273,692,173.34
盈余公积	40	2,909,756,868.36	2,637,868,019.13
一般风险准备	41	6,357,665,102.99	5,659,279,139.13
未分配利润	42	11,630,847,688.14	10,506,809,807.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8,575,912,324.95	47,195,711,242.53
少数股东权益		1,446,755,376.40	1,440,951,677.65
股东权益合计		50,022,667,701.35	48,636,662,920.1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5,864,365,109.99	177,637,258,731.85

第10页至第219页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	5,623,619,323.30	6,093,255,665.0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45,627,911.42	3,113,331,795.9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39,005,629.83	1,465,593,213.02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01,915,601.14	867,687,849.37
利息净收入	44	1,245,500,101.00	1,595,721,846.68
投资收益	45	2,733,627,393.76	1,441,208,152.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83,288,263.80	59,398,990.32
资产处置收益		20,117.2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6	(155,699,949.20)	(409,548,050.93)
汇兑(损失)/收益		(110,126,995.44)	314,827,605.19
其他收益	47	357,318,205.40	-
其他业务收入	48	143,889,566.02	129,173,883.96
营业收入合计		9,838,147,762.07	9,164,639,102.50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49	70,674,841.13	214,309,431.59
业务及管理费	50	5,233,869,110.08	4,799,586,310.80
资产减值损失	51	451,281,806.88	335,242,038.16
其他业务成本	52	11,919,395.19	4,374,468.38
营业支出合计		5,767,745,153.28	5,353,512,248.93
营业利润		4,070,402,608.79	3,811,126,853.57
加：营业外收入	53	31,693,360.39	226,409,142.88
减：营业外支出	54	24,439,306.57	46,078,922.74
利润总额		4,077,656,662.61	3,991,457,073.71
减：所得税费用	55	950,658,079.84	914,767,534.62
净利润		3,126,998,582.77	3,076,689,539.0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126,998,582.77	3,076,689,539.0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6,470,221.54	3,013,019,180.75
少数股东损益		110,528,361.23	63,670,358.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56	0.6542	0.7391
稀释每股收益	56	0.6542	0.739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822,680,070.68)	(966,616,335.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765,848,000.70)	(1,041,387,729.6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553,799.83	(6,629,970.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7,188,079.37)	(946,296,686.0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213,721.16)	(88,461,073.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56,832,069.98)	74,771,393.80
综合收益总额		2,304,318,512.09	2,110,073,203.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0,622,220.84	1,971,631,451.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96,291.25	138,441,752.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2017年1月1日余额	4,610,787,639.00	23,507,274,464.44	273,692,173.34	2,637,868,019.13	5,659,279,139.13	10,506,809,807.49	47,195,711,242.53	1,440,951,677.65	48,636,662,920.18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65,848,000.70)	-	-	3,016,470,221.54	2,250,622,220.84	53,696,291.25	2,304,318,512.09
(二) 其他权益变动									
1. 与少数股东权益交易	-	-	-	-	-	-	-	(25,763,223.72)	(25,763,223.72)
2. 其他	-	51,736,389.38	-	-	-	-	51,736,389.38	-	51,736,389.3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71,888,849.23	-	(271,888,849.23)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98,385,963.86	(698,385,963.86)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22,157,527.80)	(922,157,527.80)	(22,129,368.78)	(944,286,896.58)
三、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610,787,639.00	23,559,010,853.82	(492,155,827.36)	2,909,756,868.36	6,357,665,102.99	11,630,847,688.14	48,575,912,324.95	1,446,755,376.40	50,022,667,701.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 2016年1月1日余额	3,906,698,839.00	17,125,862,617.86	1,315,079,902.94	2,352,880,767.67	4,966,635,599.12	10,815,440,721.61	40,482,598,448.20	1,941,017,239.81	42,423,615,688.0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041,387,729.60)		-	-	3,013,019,180.75	1,971,631,451.15	138,441,752.14	2,110,073,203.29
(二) 股东投入资本	704,088,800.00	6,733,649,306.12	-	-	-	-	7,437,738,106.12	-	7,437,738,106.12
(三) 其他权益变动									
1. 与少数股东权益交易	-	(227,311,099.54)	-	-	-	-	(227,311,099.54)	(567,532,000.46)	(794,843,100.00)
2. 其他	-	(124,926,360.00)	-	-	-	-	(124,926,360.00)	-	(124,926,36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84,987,251.46	-	(284,987,251.4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92,643,540.01	(692,643,540.01)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344,019,303.40)	(2,344,019,303.40)	(70,975,313.84)	(2,414,994,617.24)
三、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610,787,639.00	23,507,274,464.44	273,692,173.34	2,637,868,019.13	5,659,279,139.13	10,506,809,807.49	47,195,711,242.53	1,440,951,677.65	48,636,662,920.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109,405,302.5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460,398,920.78	12,910,945,950.0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8,607,56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5,979,038,526.59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304,004,484.0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	4,081,763,579.30	416,268,44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6,166,984.11	29,023,218,226.12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000,404,484.26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5,506,373,811.12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113,860,000.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457,202,232.26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24,569,573.11	17,439,721,014.5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70,857,365.33	2,244,590,49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7,009,461.39	3,411,782,228.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4,993,811.62	2,905,637,136.60
应收融资租赁款项的增加		1,635,228,345.51	195,393,269.84
应收债权款的增加		596,205,744.68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	22,202,222,777.57	6,965,285,47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22,553,795.73	48,668,783,431.6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	(42,076,386,811.62)	(19,645,565,205.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7,606,868.8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60,707.42	95,534,587.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	42,306,150.91	1,666,18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3,173,727.19	97,200,76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541,295.00	4,301,772,677.81
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878,569.26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819,917.89	289,549,185.10
与少数股东权益交易支付的现金		25,763,223.72	794,843,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03,005.87	5,386,164,962.9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170,721.32	(5,288,964,194.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437,738,106.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1,805,555,493.14	22,413,205,165.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297,982,204.77	7,994,055,92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03,537,697.91	37,844,999,192.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29,005,508.98	28,048,502,937.24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20,285,090,093.93	3,278,940,938.55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4,845,485.18	4,711,103,067.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129,368.78	70,975,31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18,941,088.09	36,038,546,94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84,596,609.82	1,806,452,249.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价物的影响		(110,126,995.44)	314,827,605.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额	58(1)	(14,246,746,475.92)	(22,813,249,545.4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10,628,178.92	83,323,877,724.3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	46,263,881,703.00	60,510,628,178.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十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5,363,439,529.36	41,688,857,565.78
其中：客户存款		20,049,038,614.01	31,255,694,067.94
结算备付金		4,857,187,743.80	6,853,029,255.98
其中：客户备付金		4,152,823,474.45	5,690,952,731.67
融出资金		29,436,242,641.07	29,604,272,398.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96,602,477.98	18,129,480,516.78
衍生金融资产		207,314,196.11	106,914,341.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974,636,614.59	9,308,654,119.03
应收款项	1	668,024,738.86	198,581,601.95
应收利息		1,697,801,067.21	1,205,586,258.15
存出保证金		746,761,104.72	2,548,953,996.50
应收股利		99,456,019.91	56,688,214.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514,333,969.51	13,369,850,538.55
长期股权投资	2	11,207,378,093.24	7,297,457,824.29
固定资产		769,195,356.60	798,621,589.31
在建工程		666,575.74	2,560,649.47
无形资产		65,467,748.72	61,267,006.69
长期待摊费用		73,751,895.80	61,293,40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5,054,155.82	425,238,427.66
其他资产	3	1,280,171,680.38	4,129,295,473.81
资产总计		158,393,485,609.42	135,846,603,184.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十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融资款		18,491,732,212.82	5,929,702,228.66
拆入资金		2,993,700,000.00	9,107,5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1,493,350.00	394,866,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7,386,483.52	81,547,56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04,245,571.92	8,277,679,221.8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656,125,080.09	30,723,862,135.01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2,978,146,363.69	4,825,981,090.19
应付职工薪酬		1,548,556,732.43	1,751,225,533.41
应交税费		664,826,923.26	824,752,430.96
应付款项		160,350,515.56	323,886,819.25
应付利息		1,372,001,882.61	811,935,085.74
应付债券		37,184,909,665.00	25,520,262,890.33
其他负债		1,507,870,903.85	613,158,019.14
负债合计		109,971,345,684.75	89,186,419,116.15
股东权益			
股本		4,610,787,639.00	4,610,787,639.00
资本公积		25,138,970,656.74	25,138,970,656.74
其他综合收益		(319,155,410.46)	(284,380,301.84)
盈余公积		2,909,756,868.36	2,637,868,019.13
一般风险准备		5,698,547,196.32	5,154,769,497.87
未分配利润		10,383,232,974.71	9,402,168,557.93
股东权益合计		48,422,139,924.67	46,660,184,068.8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58,393,485,609.42	135,846,603,184.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十八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	3,131,477,178.41	3,952,493,118.22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04,750,523.64	2,507,583,651.9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074,836,366.16	1,343,359,304.88
利息净收入		1,055,225,546.56	1,512,053,764.94
投资收益	5	2,532,258,919.90	1,439,791,27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66,084,556.09	39,016,398.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8,279,766.32)	(559,063,024.05)
汇兑(损失)/收益		(149,632,214.96)	361,762,049.71
其他收益		340,209,147.80	-
其他业务收入		20,580,950.89	21,782,658.25
营业收入合计		6,641,839,762.28	6,728,819,844.76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54,856,752.27	177,745,685.48
业务及管理费		3,141,123,828.33	2,932,637,716.41
资产减值损失		123,776,946.29	309,548,189.77
其他业务成本		12,669,764.13	5,258,076.80
营业支出合计		3,332,427,291.02	3,425,189,668.46
营业利润		3,309,412,471.26	3,303,630,176.30
加：营业外收入		25,149,193.34	180,369,620.19
减：营业外支出		22,364,565.97	41,726,765.44
利润总额		3,312,197,098.63	3,442,273,031.05
减：所得税费用		593,308,606.37	592,400,516.50
净利润		2,718,888,492.26	2,849,872,514.55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718,888,492.26	2,849,872,514.5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775,108.62)	(553,890,830.2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044,287.14)	(6,629,970.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730,821.48)	(547,260,859.95)
综合收益总额		2,684,113,383.64	2,295,981,684.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2017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 2017年1月1日余额	4,610,787,639.00	25,138,970,656.74	(284,380,301.84)	2,637,868,019.13	5,154,769,497.87	9,402,168,557.93	46,660,184,068.83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4,775,108.62)	-	-	2,718,888,492.26	2,684,113,383.64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71,888,849.23	-	(271,888,849.2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43,777,698.45	(543,777,698.45)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22,157,527.80)	(922,157,527.80)
三、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u>4,610,787,639.00</u>	<u>25,138,970,656.74</u>	<u>(319,155,410.46)</u>	<u>2,909,756,868.36</u>	<u>5,698,547,196.32</u>	<u>10,383,232,974.71</u>	<u>48,422,139,924.6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2016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 2016年1月1日余额	3,906,698,839.00	18,462,725,489.07	269,510,528.36	2,352,880,767.67	4,584,794,994.96	9,751,277,101.15	39,327,887,720.21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53,890,830.20)	-	-	2,849,872,514.55	2,295,981,684.35
(二) 股东投入资本	704,088,800.00	6,676,245,167.67	-	-	-	-	7,380,333,967.6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84,987,251.46	-	(284,987,251.4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69,974,502.91	(569,974,502.91)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344,019,303.40)	(2,344,019,303.40)
三、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610,787,639.00	25,138,970,656.74	(284,380,301.84)	2,637,868,019.13	5,154,769,497.87	9,402,168,557.93	46,660,184,068.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十八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9,113,638,549.28	9,170,101,367.7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8,607,56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70,739,734.89	9,166,730,419.2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4,060,583,854.47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9,350,146.91	995,879,57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44,312,285.55	27,940,271,365.86
取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316,354,576.35	554,472,382.50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113,86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4,634,556,740.98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现金净额		11,972,485,005.13	19,277,363,895.2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34,794,574.71	1,924,260,77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4,306,813.53	2,478,798,15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770,912.58	2,322,644,735.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9,787,092.62	5,217,621,99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34,358,974.92	46,409,718,679.7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	(35,690,046,689.37)	(18,469,447,31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9,662,943.7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08,463,212.6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509.54	2,843,456.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644,453.32	711,306,669.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8,130,000.00	5,527,892,717.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438,945.62	148,413,38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9,568,945.62	5,676,306,105.22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075,507.70	(4,964,999,435.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 十八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80,333,967.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1,011,435,493.14	22,413,205,165.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11,435,493.14	29,793,539,133.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30,224,739.62	28,048,502,937.24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2,399,798.39	4,582,037,062.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42,624,538.01	32,630,539,999.87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68,810,955.13	(2,837,000,866.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632,214.96)	361,762,049.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6	(12,669,792,441.50)	(25,909,685,566.0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68,303,069.59	68,977,988,635.6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98,510,628.09	43,068,303,069.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 公司概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注册成立。本公司于2005年7月14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于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00元。

于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首次公开发售,共向公众发售6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新股。于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发售24,088,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新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10,787,639.00元,并于2016年11月10日获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00019382F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市新闻路1508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证券自营买卖、证券承销及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直接投资业务、创新投资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经批准已设立分公司13家,正常经营的证券营业部222家。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七、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或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员工9,089人,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30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的影响

- (1) 于2017年4月，财政部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及计量、减值和套期引入了新的会计要求。本集团将于2018年1月1日起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不会重述比较信息，因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引起的差异调整将直接计入2018年1月1日的股东权益期初余额。于2017年度，本集团已经就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进行了详细评估，与分类计量和减值要求相关的预期影响主要包括：

(a) 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 减值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12个月或全生命周期的减值准备。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基于未来现金流缺口折现值估计的预期损失率，采用简易法计量全生命周期的减值准备。除此之外，对于其他债务工具及应收款等，本集团将基于预估的未来十二个月的违约事件，采用一般方法先确认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预计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201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的影响金额占本集团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0.5%。

- (2) 于2017年4月，财政部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建立了一个综合框架，通过五步法来确定何时确认收入以及应当确认多少收入。核心原则为主体须确认收入，以体现向客户转让承诺货品或服务的数额，并反映主体预期交换该等货品或服务而应得的对价。

新收入准则就合同成本的资本化和许可安排提供了具体的指引。其同时引入了额外的定性及定量的披露要求，包括总收入的明细，履行义务的信息，期间资产和负债余额的变动，以及重要的判断和估计。该准则会取代企业会计准则下所有现行的收入确认要求。为了收集及披露上述信息，本集团于2017年度就各类必须的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进行了持续的测试。

本集团将于2018年1月1日起采用新收入准则并进行全部追溯调整。本集团已经进行了详细评估，上述修订的采用不会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根据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核算问题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7]34号)的规定，证券公司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限售股权，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三、10，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通常以“出现持续12个月或更长时间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作为筛选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标准，同时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按照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法评估。不过，转出的累计损失，为摊余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有确凿证据表明过期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况下,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上述(1)和(2)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测试。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历史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数据测算坏账准备组合计提比例并计提坏账准备。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分别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 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 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 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 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3. 融资融券业务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 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 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 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 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融出证券

公司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 并约定期限和利率, 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 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融出证券, 并参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年	0%	2.50%
电子通讯设备	3 年	0%	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0%	20.00%
运输工具	5 年	0%	2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等科目。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借款费用(续)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客户关系及其他，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交易席位费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主要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软件及其他	3 年
客户关系	2.5 年至 1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超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有关商誉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三、21。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用，以两次装修期间与装修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以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在建工程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本集团按合同规定比例计算的应本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收入。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根据2007年12月18日发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 本公司依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的要求, 按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此前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的通知》(财债字[1999]215号)的规定, 按不低于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的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不得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规定, 本公司依据《证券法》的要求, 从2007年度起按年度实现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27. 收入确认的方法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 予以确认。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指本集团为客户办理各种业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本集团各项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如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3)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4)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 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 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 确认为当期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收入确认的方法(续)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其中：

(1)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客户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卖出证券市值及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按每笔融资或融券交易计算并确认相应的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以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4)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确认融资收益确认收入。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收入确认的方法(续)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权益性投资通常指除权日。对于中期股利，于董事会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对于年度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的股利方案时确认。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8.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1)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本集团接受的质押品包括：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在中国境内流通的已上市国债、外币现钞。上述凭证必须在凭证的有效期限内。

质押品是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按各交易所质押金额计算方法规定办理。

质押品是上市国债、外币现钞的，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市价、牌价确定其基价市值。

(2)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按交割月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核算，每月清算，月底无余额。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21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列入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资产。

32.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4. 风险准备

(1) 本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证资管”)

本公司及光证资管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42号) 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 23号) 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 320号) 的要求，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及光证资管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 320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2) 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期货”)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并在“一般风险准备”项目中核算。

(3) 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94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每月从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高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1%的，基金管理人可以申请转出部分资金，但转出后的风险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3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时，除作出涉及估计之假设外，管理层亦对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转移以及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影响的判断。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金融资产转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转移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集团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1)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集团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本集团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集团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及假设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等。在实际操作中，现金流贴现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交易双方信用风险、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若上述因素的假设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通常以“出现持续12个月或更长时间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作为筛选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标准，同时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对于本集团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鉴于该投资的特殊性，即本集团无法控制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运用该等出资进行投资的方式以及可收回该等出资的时间，并结合行业惯例等其他相关因素，本集团以“出现持续36个月浮亏或资产负债表日浮亏50%”，作为该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4)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及假设(续)

(5) 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或协议条款所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如果诉讼实际形成的经济利益流出与最佳估计数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相关期间的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的金额产生影响。

37.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集团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期间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终止经营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项目之下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集团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四、 税项

本集团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如下：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计征	3%

本公司及注册在境内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2016年：25%)，注册在香港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6.5% (2016年：16.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98,101.17	262,094.39
银行存款	46,251,563,979.07	61,140,748,826.54
其中：客户存款	36,519,413,332.60	45,882,283,948.53
公司存款	9,732,150,646.47	15,258,464,878.01
其他货币资金	26,348,433.05	54,187,739.50
合计	<u>46,278,310,513.29</u>	<u>61,195,198,660.43</u>

(2) 按币种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66,542.95	1.0000	166,542.95	166,750.64	1.0000	166,750.64
美元	647.77	6.5342	4,232.66	4,359.20	6.9370	30,239.77
港币	263,395.69	0.8359	220,175.09	57,120.28	0.8945	51,094.66
其他币种(注)			7,150.47			14,009.32
库存现金合计			<u>398,101.17</u>			<u>262,094.39</u>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22,960,683,974.25	1.0000	22,960,683,974.25	31,560,917,576.59	1.0000	31,560,917,576.59
美元	218,518,546.94	6.5342	1,427,843,889.42	330,885,024.33	6.9370	2,295,349,413.78
港币	10,566,124,974.45	0.8359	8,832,329,527.39	7,609,496,462.86	0.8945	6,806,770,680.99
其他币种(注)			292,710,045.54			470,203,591.99
小计			<u>33,513,567,436.60</u>			<u>41,133,241,263.35</u>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3,005,845,896.00	1.0000	3,005,845,896.00	4,744,200,766.14	1.0000	4,744,200,766.14
美元	-	6.5342	-	47,231.61	6.9370	327,645.68
港币	-	0.8359	-	4,121,686.73	0.8945	3,686,890.00
其他币种(注)			-			827,383.36
小计			<u>3,005,845,896.00</u>			<u>4,749,042,685.18</u>
客户存款合计			<u>36,519,413,332.60</u>			<u>45,882,283,948.5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续)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7,632,128,177.11	1.0000	7,632,128,177.11	6,230,996,432.04	1.0000	6,230,996,432.04
美元	76,426,335.44	6.5342	499,384,961.03	37,116,882.11	6.9370	257,479,811.20
港币	1,788,682,024.56	0.8359	1,495,177,191.15	9,589,971,229.40	0.8945	8,578,325,164.41
其他币种(注)			34,108,641.67			23,621,526.61
小计			9,660,798,970.96			15,090,422,934.26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1,351,675.51	1.0000	71,351,675.51	168,041,943.75	1.0000	168,041,943.75
公司存款合计			9,732,150,646.47			15,258,464,878.0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6,348,433.05	1.0000	26,348,433.05	54,187,739.50	1.0000	54,187,739.50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26,348,433.05			54,187,739.50
合计			46,278,310,513.29			61,195,198,660.43

注：其他币种为欧元、日元、新加坡元、澳元、英镑、马来西亚林吉特、新台币等。

(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426,954,225.96	368,185,343.15
其他货币资金	198,823.02	54,187,739.50
合计	427,153,048.98	422,373,082.65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及其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计提的风险准备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客户备付金	3,586,402,306.29	5,690,952,731.67
公司备付金	<u>738,426,101.29</u>	<u>150,432,818.24</u>
合计	<u>4,324,828,407.58</u>	<u>5,841,385,549.91</u>

(2) 按币种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2,439,864,325.75	1.0000	2,439,864,325.75	4,670,963,123.34	1.0000	4,670,963,123.34
美元	15,499,890.97	6.5342	101,279,387.58	3,373,313.94	6.9370	23,400,678.79
港币	86,295,825.07	0.8359	<u>72,135,543.13</u>	65,243,734.91	0.8945	<u>58,361,173.32</u>
小计			<u>2,613,279,256.46</u>			<u>4,752,724,975.45</u>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973,123,049.83	1.0000	<u>973,123,049.83</u>	938,227,756.22	1.0000	<u>938,227,756.22</u>
小计			<u>973,123,049.83</u>			<u>938,227,756.22</u>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738,426,101.29	1.0000	<u>738,426,101.29</u>	150,432,818.24	1.0000	<u>150,432,818.24</u>
小计			<u>738,426,101.29</u>			<u>150,432,818.24</u>
合计			<u>4,324,828,407.58</u>			<u>5,841,385,549.91</u>

信用备付金反映为融资融券业务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款项。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29,563,166,570.17	29,633,906,305.07
开展业务融资	8,408,874,868.28	7,931,485,503.99
减：减值准备	<u>(263,684,916.82)</u>	<u>(137,647,940.02)</u>
融出资金净值	<u>37,708,356,521.63</u>	<u>37,427,743,869.04</u>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21,403,296,232.02	56.36%	(14,098,861.32)	5.35%
3-6个月	4,353,724,580.37	11.47%	(4,353,724.58)	1.65%
6个月以上	12,215,020,626.06	32.17%	(245,232,330.92)	93.00%
合计	<u>37,972,041,438.45</u>	<u>100.00%</u>	<u>(263,684,916.82)</u>	<u>100.00%</u>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22,965,544,586.01	61.13%	(15,142,073.12)	11.00%
3-6个月	3,635,318,873.39	9.68%	(3,635,318.87)	2.64%
6个月以上	10,964,528,349.66	29.19%	(118,870,548.03)	86.36%
合计	<u>37,565,391,809.06</u>	<u>100.00%</u>	<u>(137,647,940.02)</u>	<u>100.0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融出资金(续)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	32,791,895,691.10	33,293,812,486.57
机构	<u>5,180,145,747.35</u>	<u>4,271,579,322.49</u>
小计	37,972,041,438.45	37,565,391,809.06
减：减值准备	<u>(263,684,916.82)</u>	<u>(137,647,940.02)</u>
融出资金净值	<u><u>37,708,356,521.63</u></u>	<u><u>37,427,743,869.04</u></u>

(4) 担保物公允价值

担保物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金	2,978,135,032.07	4,825,981,090.21
股票	109,929,094,894.40	117,845,207,566.95
基金	1,954,675,041.14	985,614,115.27
债券	<u>5,296,450,216.37</u>	<u>2,367,296,684.51</u>
合计	<u><u>120,158,355,183.98</u></u>	<u><u>126,024,099,456.94</u></u>

(5) 逾期信息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出资金不存在逾期的情况。

(6) 存在承诺条件的融出资金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出资金中分别有人民币87,603,229.71元和人民币2,652,210,284.17元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9,160,756,822.33	15,388,151,980.86
权益工具投资	12,749,214,729.55	2,807,449,816.09
其他理财产品	2,311,417,640.71	4,290,646,464.4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92,101,246.98	-
权益工具投资	526,242,160.19	-
其他理财产品	2,506,778,779.63	2,163,865,018.95
合计	<u>37,446,511,379.39</u>	<u>24,650,113,280.36</u>

(1) 按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	19,160,756,822.33	192,101,246.98	19,352,858,069.31
基金	10,048,990,652.07	199,556,021.11	10,248,546,673.18
股票	2,700,224,077.48	-	2,700,224,077.48
信托	271,703,093.12	309,381,600.00	581,084,693.1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89,425,513.61	-	389,425,513.61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0	-	750,000,000.00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892,825,190.53	1,760,154,323.23	2,652,979,513.76
其他	7,463,843.45	763,928,995.48	771,392,838.93
合计	<u>34,221,389,192.59</u>	<u>3,225,122,186.80</u>	<u>37,446,511,379.3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1) 按类别列示(续)

	2016年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券	9,500,594,501.98	-	9,500,594,501.98
基金	6,754,388,532.61	-	6,754,388,532.61
股票	1,940,618,762.36	-	1,940,618,762.36
信托	95,800,000.00	356,361,900.00	452,161,900.0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462,969,798.66	-	1,462,969,798.66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0	-	1,300,000,000.00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1,409,831,120.52	1,807,503,118.95	3,217,334,239.47
其他	22,045,545.28	-	22,045,545.28
合计	22,486,248,261.41	2,163,865,018.95	24,650,113,280.36

(2) 按账面余额和初始成本列示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初始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年初初始成本
债券	19,352,858,069.31	19,642,413,667.45	9,500,594,501.98	9,564,645,746.51
基金	10,248,546,673.18	10,231,795,220.73	6,754,388,532.61	6,766,876,047.26
股票	2,700,224,077.48	2,528,066,826.72	1,940,618,762.36	1,816,999,651.15
信托产品	581,084,693.12	572,003,255.87	452,161,900.00	395,800,000.0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89,425,513.61	488,058,624.57	1,462,969,798.66	1,530,656,749.72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2,652,979,513.76	2,677,544,453.38	3,217,334,239.47	3,210,018,023.77
其他	771,392,838.93	598,766,744.15	22,045,545.28	19,478,249.56
合计	37,446,511,379.39	37,488,648,792.87	24,650,113,280.36	24,604,474,467.9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510,721,231.59	588,458,809.49
公允价值变动	15,304,512.99	760,284.26
合计	526,025,744.58	589,219,093.75

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五、3(4)。

(4) 变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限制条件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			
- 金融债	质押	874,193,120.00	269,914,540.00
- 可转债	质押	98,317,622.00	-
- 国债	质押	18,463,722.00	-
- 短期融资券	质押	2,771,921,640.00	1,776,045,922.00
- 企业债	质押	372,745,620.00	845,576,817.20
- 公司债	质押	50,000,000.00	-
- 中期票据	质押	2,013,080,030.00	1,224,736,923.00
- 国际机构债	质押	230,211,150.00	137,429,420.00
- 政府支持机构债	质押	-	81,695,357.50
- 同业存单	质押	877,902,350.00	28,783,620.00
股票	已融出证券	9,165,806.00	-
基金	已融出证券	516,859,938.58	589,219,093.75
合计		7,832,860,998.58	4,953,401,693.4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32,198,074,750.00	2,633,460.91	(4,759,810.41)
- 利率互换	(1)	31,635,000,000.00	2,633,460.91	(4,759,810.41)
- 国债期货	(2)	563,074,75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6,322,213,846.69	192,148,002.59	(138,891,011.94)
- 股指期货	(3)	644,877,050.00	-	-
- 权益互换		471,625,615.98	57,666.24	(2,571,020.08)
- 场外期权		4,381,114,660.71	184,386,069.35	(129,999,954.78)
- 股票期权		802,633,520.00	7,704,267.00	(6,257,477.00)
- 收益凭证		21,963,000.00	-	(62,560.08)
其他衍生工具		697,416,830.00	2,092,775.00	(12,629,582.63)
- 商品期货	(4)	148,822,700.00	-	-
- 黄金期货	(5)	2,917,950.00	-	-
- 外汇远期		411,981,310.00	-	(10,380,937.63)
- 商品期权		133,694,870.00	2,092,775.00	(2,248,645.00)
合计		39,217,705,426.69	196,874,238.50	(156,280,404.98)

	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33,079,330,903.95	15,741,396.18	(32,679,717.80)
- 利率互换	(1)	31,981,000,000.00	15,741,396.18	(32,679,717.80)
- 国债期货	(2)	1,098,330,903.95	-	-
权益衍生工具		3,699,959,545.56	41,861,047.61	(48,943,053.77)
- 股指期货	(3)	78,239,493.60	-	-
- 权益互换		1,000,000,000.00	29,077,190.35	(33,009,203.41)
- 场外期权		463,987,000.00	449,982.58	(1,747,619.62)
- 股票期权		1,107,200,051.96	11,594,847.05	(11,699,674.05)
- 收益凭证		1,050,533,000.00	739,027.63	(2,486,556.69)
其他衍生工具		641,989,225.22	39,714,636.00	-
- 商品期货	(4)	8,157,210.42	-	-
- 外汇远期		633,001,250.00	39,714,636.00	-
- 贵金属衍生品		830,764.80	-	-
合计		37,421,279,674.73	97,317,079.79	(81,622,771.5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续)

- (1) 2017年本集团进行的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的利率互换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37,424,153.81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66,301,658.71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利率互换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 (2) 本集团进行的国债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2,080,892.32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5,735,914.39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国债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 (3) 本集团进行的股指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6,166,440.03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59,436.09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股指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 (4) 本集团进行的商品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持有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浮亏人民币70,953.85元(2016年12月31日:浮亏人民币26,469.26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商品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 (5) 本集团进行的黄金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持有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黄金期货合约浮盈人民币73,030.85元(2016年12月31日:无),与本集团因参与该黄金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票	18,630,149,179.81	8,673,107,762.87
债券	1,450,894,814.79	913,076,892.16
其中：中期票据	389,900,000.00	237,700,000.00
国债	360,304,814.79	77,800,236.00
公司债	288,500,000.00	160,000,000.00
企业债	200,000,000.00	42,000,300.00
短期融资券	162,590,000.00	160,000,000.00
金融债	30,000,000.00	235,576,356.16
其他债	19,600,000.00	-
其他	-	270,0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0,081,043,994.60</u>	<u>9,586,454,655.03</u>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	18,630,149,179.81	8,673,377,762.87
债券质押式回购	1,233,797,380.01	707,500,536.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217,097,434.78	205,576,356.16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0,081,043,994.60</u>	<u>9,586,454,655.03</u>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2,167,866,056.53	798,072,061.8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939,007,254.75	373,000,081.76
三个月至一年内	11,443,370,683.32	4,206,914,793.73
一年以上	5,530,800,000.00	4,208,467,717.7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0,081,043,994.60</u>	<u>9,586,454,655.0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4) 按交易所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	18,971,349,179.81	8,911,177,998.87
银行间市场	1,109,694,814.79	675,276,656.16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20,081,043,994.60</u>	<u>9,586,454,655.03</u>

(5) 担保物信息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37,310,471,412.76元及人民币23,678,585,141.27元。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债券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债券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18,923,890.00元和人民币77,800,236.00元。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718,021,051.34	1,643,073,011.47
应收清算款项	890,056,297.30	592,481,051.48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86,145,169.03	236,416,957.91
应收股权回购款	-	4,915,239.38
应收股权转让款	101,735,342.47	-
应收托管费	17,348,971.66	16,264,899.10
其他	65,911.05	2,317,504.07
合计	<u>3,113,372,742.85</u>	<u>2,495,468,663.41</u>
减：坏账准备	-	(10,988,912.28)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u>3,113,372,742.85</u>	<u>2,484,479,751.1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应收款项(续)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09,426,503.00	99.88%	-	-
1-2年	3,182,057.41	0.10%	-	-
2-3年	764,182.44	0.02%	-	-
合计	3,113,372,742.85	100.00%	-	-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77,443,379.13	99.28%	-	-
1-2年	7,036,372.00	0.28%	-	-
2-3年	4,915,239.38	0.20%	(4,915,239.38)	44.73%
3年以上	6,073,672.90	0.24%	(6,073,672.90)	55.27%
合计	2,495,468,663.41	100.00%	(10,988,912.28)	100.00%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113,372,742.85	100.00%	-	-
合计	3,113,372,742.85	100.00%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应收款项(续)

(3) 按减值评估方式列示(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原值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988,912.28	0.44%	(10,988,912.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484,479,751.13	99.56%	-	-
合计	<u>2,495,468,663.41</u>	<u>100.00%</u>	<u>(10,988,912.28)</u>	<u>100.00%</u>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10,988,912.28	26,521,967.77
本年转回	(4,915,239.38)	(15,993,875.62)
本年核销	(5,888,714.82)	-
其他	(184,958.08)	460,820.13
年末余额	<u>-</u>	<u>10,988,912.28</u>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Asia Financial Services . Ltd.	贷款	668,728,000.00	1年以内	21.48%
PCM INDUSTRIAL L.P.	贷款	284,900,982.92	1年以内	9.15%
光大银行三方存管户	业务垫资款	212,000,000.00	1年以内	6.81%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清算款	138,416,644.68	1年以内	4.45%
Penta Master Fund, Ltd.	贷款	67,259,450.30	1年以内	2.16%
合计		<u>1,371,305,077.90</u>		<u>44.05%</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应收款项(续)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中应收持有本集团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附注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新鸿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新鸿基有限”)	十一、6(1)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3,005.92	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银行”)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2,753,178.80	0.09%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香港”)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835,910.00	0.03%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永明”)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02,512.23	0.0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基金”)	十一、6(1)	联营企业	3,112,497.88	0.10%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控股”)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417,955.00	0.01%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兴陇”)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547,863.19	0.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应收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债券投资利息	994,011,875.97	215,615,680.18
应收融资融券利息	744,388,617.57	852,774,859.97
应收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68,674,550.83	195,642,115.32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48,931,036.68	27,942,799.31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9,526,418.77	2,307,306.52
其他	766,170.96	1,105,602.36
合计	<u>1,866,298,670.78</u>	<u>1,295,388,363.66</u>

9. 存出保证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期货保证金	3,238,637,133.68	3,906,522,216.53
交易保证金	269,083,222.02	225,314,637.37
履约保证金	79,556,336.00	55,475.70
转融通保证金	76,554,996.47	1,599,575,327.26
信用保证金	49,184,065.10	52,719,209.41
合计	<u>3,713,015,753.27</u>	<u>5,784,186,866.27</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存出保证金(续)

其中：外币保证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400,000.00	6.5342	2,613,680.00	200,000.00	6.9370	1,387,400.00
港币	66,131,721.00	0.8359	55,280,166.90	3,000,000.00	0.8945	2,683,530.00
履约保证金						
美元	70,000.00	6.5342	457,394.00	70,000.00	6.9370	485,590.00
期货保证金：						
港币	9,544,435.00	0.8359	7,978,288.66	38,387,603.82	0.8945	34,338,095.49
合计			<u>66,329,529.56</u>			<u>38,894,615.49</u>

10. 应收股利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联营企业股利	75,000,000.00	52,750,000.00
应收交易性金融资产股利	<u>26,064,663.95</u>	<u>4,023,494.10</u>
	<u>101,064,663.95</u>	<u>56,773,494.10</u>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25,479,986,366.98	(449,734,182.54)	-	25,030,252,184.44
基金	274,781,888.19	2,109,980.74	-	276,891,868.93
股票	3,401,485,085.80	(335,774,147.75)	(101,592.00)	3,065,609,346.05
证券公司理财				
产品	982,818,481.80	3,790,607.21	-	986,609,089.01
信托产品	42,660,459.73	717,600.00	-	43,378,059.73
其他股权投资	3,315,827,515.00	(20,686,555.87)	(88,860,448.08)	3,206,280,511.05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	-	190,000,000.00
基金公司专户				
产品及其他	4,678,000,000.00	479,281,971.21	-	5,157,281,971.21
合计	<u>38,365,559,797.50</u>	<u>(320,294,727.00)</u>	<u>(88,962,040.08)</u>	<u>37,956,303,030.4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续)

	2016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3,007,330,459.85	5,021,515.18	-	3,012,351,975.03
基金	233,542,955.78	461,278.47	-	234,004,234.25
股票	4,910,825,579.98	511,670,493.07	(273,065,540.17)	5,149,430,532.88
证券公司理财				
产品	531,822,104.16	456,631,535.59	-	988,453,639.75
信托产品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其他股权投资	2,794,860,951.41	28,568,963.75	(88,860,448.08)	2,734,569,467.0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	-	5,000,000.00
基金公司专户				
产品及其他	5,919,741,240.00	(365,560,941.58)	(3,116,253.57)	5,551,064,044.85
合计	17,423,123,291.18	636,792,844.48	(365,042,241.82)	17,694,873,893.84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并管理的专户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和9月合计出资人民币5,856.8百万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2017年12月31日，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本公司对专户投资的成本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4,380.0百万元和人民币4,859.9百万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情况汇总如下：

2017年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利率	到期日	年初余额	本年利息	累计应收 已收利息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14 国开投 MTN003	中期票据	30,000,000.00	29,359,080.00	4.90%	2024/11/4	31,261,260.00	1,526,139.91	1,470,000.00	-	29,095,320.00
16 华能债	公司债	987,000.00	987,000.00	3.65%	2026/11/23	987,000.00	4,540.20	-	-	937,650.00
17 东莞农商二级	企业债	30,000,000.00	29,971,303.21	5.00%	2027/6/11	-	835,549.98	-	-	28,950,300.00
09 铁道 01	政府支持机构债	20,000,000.00	20,126,429.90	4.80%	2019/9/21	-	626,995.88	960,000.00	-	19,889,420.00
16 国开 05	金融债	50,000,000.00	46,888,184.87	3.80%	2036/1/24	-	1,736,291.07	-	-	42,178,200.00
11 兴泸债	企业债	28,406,000.00	28,406,000.00	6.39%	2021/2/28	31,956,750.00	1,259,382.50	1,815,143.40	-	28,817,887.00
16 国开 13	金融债	270,000,000.00	248,619,098.55	3.05%	2026/8/24	-	7,479,013.73	5,490,000.00	-	234,031,410.00
16 商飞 01	公司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62%	2026/10/19	100,000,000.00	3,620,000.64	3,620,000.00	-	100,000,000.00
17 农发 05	金融债	200,000,000.00	190,729,387.80	3.85%	2027/1/5	-	5,300,904.83	-	-	183,915,000.00
17 附息国债 04	国债	370,000,000.00	369,584,819.72	3.40%	2027/2/8	-	10,146,803.90	6,290,000.00	-	356,376,230.00
09 铁道 03	政府支持机构债	200,000,000.00	201,363,319.95	4.70%	2019/10/21	-	6,925,165.17	9,400,000.00	-	198,516,000.00
11 铁道 08	政府支持机构债	50,000,000.00	51,347,319.30	4.99%	2021/11/22	-	1,739,634.72	2,495,000.00	-	50,049,950.00
13 铁道 12	政府支持机构债	50,000,000.00	54,070,083.77	5.80%	2023/12/11	-	1,833,994.67	2,900,000.00	-	52,057,850.00
17 西安高新 MTN002	企业债	70,000,000.00	69,947,347.00	5.38%	2027/3/22	-	2,923,287.23	-	-	69,386,450.00
12 铁道 01	政府支持机构债	40,000,000.00	40,202,266.57	4.30%	2022/6/12	-	1,269,789.65	1,720,000.00	-	38,946,000.00
16 内蒙古债 04	地方债	100,000,000.00	94,586,710.77	3.20%	2026/3/13	-	2,780,242.09	1,600,000.00	-	91,705,600.00
17 进出 03	金融债	500,000,000.00	485,174,808.18	4.11%	2027/3/19	-	7,158,512.60	-	-	468,362,000.00
17 附息国债 10	国债	170,000,000.00	168,124,913.48	3.52%	2027/5/3	-	2,439,771.79	2,992,000.00	-	164,823,670.00
16 岳阳专项债	企业债	70,000,000.00	66,201,878.34	4.80%	2026/1/26	-	2,102,767.22	-	-	65,875,740.00
16 贵阳停车场债 02	企业债	70,000,000.00	62,631,073.29	4.00%	2026/11/13	-	1,910,382.98	2,800,000.00	-	62,687,520.00
17 咸宁城投债	企业债	100,000,000.00	99,984,111.34	5.99%	2027/7/26	-	2,577,043.02	-	-	96,915,300.00
17 附息国债 18	国债	270,000,000.00	268,500,837.49	3.59%	2027/8/2	-	2,915,145.24	-	-	263,335,86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续)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利率	到期日	年初余额	本年利息	累计应收 已收利息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17 武汉高科债 01	企业债	50,000,000.00	49,969,979.59	5.60%	2027/9/13	-	806,143.67	-	-	48,467,100.00
17 农业银行二级	企业债	10,000,000.00	9,990,161.70	4.45%	2027/10/16	-	90,381.02	-	-	9,575,040.00
17 宜昌城投债	企业债	50,000,000.00	50,290,684.33	5.77%	2027/8/13	-	572,484.36	-	-	48,503,200.00
17 农发 15	金融债	300,000,000.00	293,866,821.92	4.39%	2027/9/7	-	1,797,667.04	-	-	286,976,700.00
17 沈阳地铁 MTN001	企业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6.00%	2027/12/20	-	180,821.96	-	-	99,750,500.00
17 甘电投 PPN001	企业债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6.00%	2027/4/19	-	4,629,040.64	-	-	106,390,130.00
17 国开 10	金融债	830,000,000.00	815,661,276.20	4.04%	2027/4/9	-	8,381,811.90	-	-	775,793,530.00
17 国开 15	金融债	1,100,000,000.00	1,088,885,015.04	4.24%	2027/8/23	-	1,766,063.47	-	-	1,051,458,100.00
16 铁道 11	政府支持机构债	40,000,000.00	39,840,000.00	3.35%	23/11/2026	37,778,200.00	185,415.71	-	37,379,050.00	-
14 邮元 1A	资产支持证券	20,070,000.00	20,070,000.00	5.80%	2027/4/19	26,685,000.00	-	1,012,761.26	-	20,070,000.00
合计		5,399,463,000.00	5,305,379,912.31			228,668,210.00	87,521,188.79	44,564,904.66	37,379,050.00	5,093,837,657.00

2016年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利率	到期日	年初余额	本年利息	累计应收 已收利息	本年处置	年末余额
16 商飞 01	公司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62%	20/10/2026	-	565,315.17	-	-	100,000,000.00
14 邮元 1A	资产支持证券	50,000,000.00	49,950,000.00	5.80%	31/12/2039	35,465,000.00	1,351,965.96	5,192,181.04	-	26,685,000.00
16 铁道 11	政府支持机构债	40,000,000.00	39,840,000.00	3.35%	23/11/2026	-	126,077.39	-	-	37,778,200.00
14 国开投 MTN003	中期票据	30,000,000.00	29,359,080.00	4.90%	05/11/2024	32,564,400.00	1,523,957.06	2,940,000.00	-	31,261,260.00
11 微矿集团债	企业债	30,000,000.00	29,950,110.00	7.99%	07/01/2021	33,390,180.00	40,413.18	11,985,000.00	30,000,000.00	-
11 兴沪债	企业债	28,406,000.00	28,406,000.00	6.39%	01/03/2021	-	787,553.18	-	-	31,956,750.00
16 华能债	公司债	987,000.00	987,000.00	3.65%	24/11/2026	-	2,961.00	-	-	987,000.00
合计		279,393,000.00	278,492,190.00			101,419,580.00	4,398,242.94	20,117,181.04	30,000,000.00	228,668,21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3)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			
工具的摊余成本	12,885,573,430.52	25,479,986,366.98	38,365,559,797.50
公允价值	12,926,050,845.98	25,030,252,184.44	37,956,303,030.4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9,439,455.54	(449,734,182.54)	(320,294,727.00)
已计提减值金额	(88,962,040.08)	-	(88,962,040.08)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			
工具的摊余成本	14,216,266,348.13	3,206,856,943.05	17,423,123,291.18
公允价值	14,482,995,435.61	3,211,878,458.23	17,694,873,893.8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31,771,329.30	5,021,515.18	636,792,844.4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65,042,241.82)	-	(365,042,241.82)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变动的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年初余额	(365,042,241.82)	-	(365,042,241.82)
本年计提	-	-	-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			
益转入	-	-	-
本年减少	276,080,201.74	-	276,080,201.74
其中：本年转销	276,080,201.74	-	276,080,201.74
年末余额	(88,962,040.08)	-	(88,962,040.0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出证券		
- 转融通融入证券	106,308,356.00	195,999,932.89
融出证券总额	<u>106,308,356.00</u>	<u>195,999,932.89</u>

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五、3(4)。

(6) 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限制条件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			
- 中期票据	质押	4,725,755,400.00	380,253,220.00
- 企业债	质押	1,797,659,345.46	507,239,207.00
- 短期融资券	质押	139,575,760.00	-
- 公司债	质押	367,389,650.00	78,735,000.00
- 金融债	质押	4,516,832,740.00	-
- 同业存单	质押	114,002,700.00	-
- 国债	质押	1,274,316,460.00	-
- 可转债	质押	11,880,960.00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以自有资金参与部分承担亏损或持有期限不低于6个月作为基金管理人持有的存在限售期限及有承诺条件基金	691,365,133.63	533,537,658.64
基金		10,183,458.24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及其他	自有资金投资	4,859,884,847.21	5,494,253,311.99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u>567,841,447.93</u>	<u>810,928,741.12</u>
合计		<u>19,076,687,902.47</u>	<u>7,804,947,138.75</u>

(7)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境外美元债	378,884,859.34	159,339,743.84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378,884,859.34</u>	<u>159,339,743.84</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72,655,417.94 元(2016年12月31日：157,758,999.48元)。

(2) 年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Project Solar - 2yrs Preference Bonds	35,000,000.00 美元	7.95%	7.95%	15/02/2019
BL Capital HLDGS	20,000,000.00 美元	4.50%	4.61%	17/08/2018
LRCAM 5 12/21/19 Corp	3,000,000.00 美元	5.00%	5.02%	21/12/2019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671,946,611.57	630,525,290.01
合营企业	558,371,184.95	1,107,422,876.65
减：减值准备	<u>(544,125.06)</u>	<u>(544,125.06)</u>
合计	<u>1,229,773,671.46</u>	<u>1,737,404,041.6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 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权益法 - 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499,045,660.74	-	-	55,871,314.80	(2,044,287.14)	(22,250,000.00)	-	-	530,622,688.40	-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云付”)	80,547,937.66	-	-	5,917,260.65	-	-	-	-	86,465,198.31	-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易创”)	40,931,691.61	-	-	4,295,980.64	-	-	-	-	45,227,672.25	-
中铁光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368,947.39)	-	-	-	-	9,631,052.61	-
权益法 - 合营企业										
杭州光大瞰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626,821.69	-	(15,408,821.00)	1,209,262.53	-	-	-	-	35,427,263.22	-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光大常春藤一期”)	48,486,960.63	-	(7,027,027.02)	2,159,974.70	4,470,553.95	-	-	-	48,090,462.26	-
上海光大体育文化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9,551,524.34	-	-	877,678.18	-	-	-	-	50,429,202.52	-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	38,144,665.46	-	-	5,477,667.78	-	(3,715,384.68)	-	(2,562,832.51)	37,344,116.05	-
嘉兴光大美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	24,488,409.98	-	-	(510,655.70)	-	-	-	-	23,977,754.28	-
嘉兴光大磅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23,972.58	100,000.00	-	(623,590.44)	-	-	-	-	23,900,382.14	-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光证股权”)	12,046,029.70	17,826,097.66	(12,284,466.22)	(1,277,841.00)	-	-	-	-	16,309,820.14	-
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常春藤管理”)	2,897,676.67	-	-	399,569.49	74,290.09	-	-	-	3,371,536.25	-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214,775.01	-	-	2,078,320.05	-	-	-	-	5,293,095.06	-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利得资产”)	1,724,962.01	-	-	748,944.22	732,954.16	-	-	-	3,206,860.39	-
深圳前海光大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1,458.92	-	-	351,341.85	320,288.77	-	-	-	2,273,089.54	-
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美银投资”)	1,132,904.45	-	-	621,699.33	-	-	-	-	1,754,603.78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续)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 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壹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5,677,431.12	-	(500,000,000.00)	9,572,568.88	-	(15,250,000.00)	-	-	-	-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贰号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478,453.42	-	-	(537,056.57)	-	-	-	-	95,941,396.85	-
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87,525.59	-	-	(1,122,942.33)	-	-	-	-	53,864,583.26	-
星路鼎泰(桐乡)大数据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750,000.00	250,000.00	-	(1,821,982.29)	-	-	-	-	79,178,017.71	-
嘉兴资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27,668.99	-	(45,000,000.00)	(27,668.99)	-	-	-	-	-	-
延安光大城市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02,835.00	-	-	42,191.78	-	-	-	-	21,045,026.78	-
北京格林翔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522,235.88	-	(15,500,000.00)	(22,235.88)	-	-	-	-	-	-
上海光大富尊璟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	-
景宁光大浙通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51,958.30	-	-	(202,337.97)	-	-	-	-	9,749,620.33	-
景宁光大生态壹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	-	(116,743.35)	-	-	-	-	4,883,256.65	-
景宁畲族自治县光大生态经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20,043.63	-	-	408,650.42	-	-	-	-	2,928,694.05	-
北京光大五道口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70,438.22	-	-	926,432.85	-	-	-	-	3,096,871.07	-
南宁南糖产业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250,000.00	-	(250,000.00)	-	-	-	-	-	-	-
Tribridge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544,125.06	-	-	-	-	-	-	-	544,125.06	(544,125.06)
上海光大富尊璟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	-	-	-	-	-	-	200,000.00	-
日照锐翔飞行培训有限公司	-	18,000,000.00	-	(1,038,592.44)	-	-	-	-	16,961,407.56	-
天津光证中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000,000.00	-	-	-	-	-	-	6,000,000.00	-
甘肃读者光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550,000.00	-	-	-	-	-	-	2,550,000.00	-
杭州璟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00.00	-	-	-	-	-	-	50,000.00	-
合计	1,737,948,166.66	44,776,097.66	(595,470,314.24)	83,288,263.80	3,553,799.83	(41,215,384.68)	-	(2,562,832.51)	1,230,317,796.52	(544,125.0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价	1,803,807,294.46	1,806,077,883.61
减：累计折旧	(974,194,709.06)	(948,411,112.8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u>829,612,585.40</u>	<u>857,666,770.75</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通讯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账面原值					
2016年1月1日					
余额	914,992,656.30	520,817,051.52	287,301,528.10	26,551,194.94	1,749,662,430.86
本年增加	-	72,812,365.75	28,760,361.01	1,841,730.31	103,414,457.07
- 购置	-	72,799,053.75	28,741,484.03	1,841,730.31	103,382,268.09
- 在建工程转入	-	13,312.00	18,876.98	-	32,188.98
本年减少	-	(32,090,750.61)	(12,029,868.93)	(2,878,384.78)	(46,999,004.32)
- 处置或报废	-	(32,090,750.61)	(12,029,868.93)	(2,878,384.78)	(46,999,004.32)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914,992,656.30	561,538,666.66	304,032,020.18	25,514,540.47	1,806,077,883.61
本年增加	-	74,733,731.33	26,818,067.19	1,884,777.77	103,436,576.29
- 购置	-	74,733,731.33	25,565,755.93	1,884,777.77	102,184,265.03
- 在建工程转入	-	-	769,414.79	-	769,414.79
- 收购子公司	-	-	482,896.47	-	482,896.47
本年减少	-	(77,473,246.40)	(25,293,732.19)	(2,940,186.85)	(105,707,165.44)
- 处置或报废	-	(77,473,246.40)	(25,293,732.19)	(2,940,186.85)	(105,707,165.44)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914,992,656.30	558,799,151.59	305,556,355.18	24,459,131.39	1,803,807,294.46
减：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余额	(222,543,579.95)	(404,228,539.04)	(222,933,015.56)	(21,005,428.83)	(870,710,563.38)
本年增加金额	(23,746,306.68)	(69,560,476.16)	(27,251,635.29)	(2,400,391.80)	(122,958,809.93)
- 本年计提	(23,746,306.68)	(69,560,476.16)	(27,251,635.29)	(2,400,391.80)	(122,958,809.93)
本年减少金额	-	31,339,705.12	11,765,698.08	2,152,857.25	45,258,260.45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246,289,886.63)	(442,449,310.08)	(238,418,952.77)	(21,252,963.38)	(948,411,112.86)
本年增加金额	(23,746,306.68)	(81,261,703.02)	(21,743,442.87)	(1,773,987.29)	(128,525,439.86)
- 本年计提	(23,746,306.68)	(81,261,703.02)	(21,743,442.87)	(1,773,987.29)	(128,525,439.86)
本年减少金额	-	76,494,703.24	23,726,077.01	2,521,063.41	102,741,843.66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270,036,193.31)	(447,216,309.86)	(236,436,318.63)	(20,505,887.26)	(974,194,709.06)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644,956,462.99	111,582,841.73	69,120,036.55	3,953,244.13	829,612,585.40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668,702,769.67	119,089,356.58	65,613,067.41	4,261,577.09	857,666,770.75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6年12月31日：无)。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3,544,015.85	80,701,633.3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 原因
深圳莲花北高层一套	180,028.67	附注1
深圳福田区梅林路梅林小学 梅林二村15栋 401、802、 503、604、602室	696,425.66	附注2
上海四平路2555弄18号 301、302室、16号401室	538,387.78	附注3
合计	1,414,842.11	

附注1: 该房屋系原光大银行深圳证券业务部于1995年向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购买, 为公司职工宿舍, 现由公司职工使用。因历史原因, 一直未能办理出该房产的产权证。

附注2: 该五处房产系原光大银行深圳证券部向开发商深圳市福田区房产管理局购买的微利商品房, 现为公司办公用房。因开发商深圳市福田区房管局在土地使用上存在历史遗留问题, 一直未能办理出该地块房地产的大产证, 公司至今无法办理该等房产的小产证。该等房产自公司成立后已经实际交付公司, 并由公司实际控制至今。

附注3: 该三处使用权房产仍属于空军第四军政治学院, 因相关政策限制, 光大证券尚无法办理上述房屋的产权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5)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2017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渝中区大坪电视塔村 21-6 号	1,209,500.00	(306,098.14)	-	903,401.86
永川市中山路办事处渝西大道 中段 818 号	1,293,153.72	(624,225.87)	-	668,927.85
上海四平路2555弄18号 301、302 室、16 号 401 室	818,399.38	(280,011.60)	-	538,387.78
合计	3,321,053.10	(1,210,335.61)	-	2,110,717.49

2016年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渝中区大坪电视塔村 21-6 号	676,368.58	(137,425.59)	-	538,942.99
重庆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	369,638.73	(114,547.10)	-	255,091.63
永川市中山路办事处渝西大道 中段 818 号	1,293,153.72	(591,055.83)	-	702,097.89
成都市鼓楼南街 117 号 世贸中心 A 座 15 楼	4,235,742.09	(1,415,674.75)	-	2,820,067.34
成都青羊区新时代大厦 新华大道文武路 42 号	7,743,596.49	(3,447,121.23)	-	4,296,475.26
合计	14,318,499.61	(5,705,824.50)	-	8,612,675.11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666,575.74	-	666,575.74	2,560,649.47	-	2,560,649.4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2017 年				
		本年减少				
资金 来源	1 月 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12 月 31 日 余额	
装修工程	自有	2,560,649.47	2,520,842.44	(769,414.79)	(3,645,501.38)	666,575.74
		2016 年				
		本年减少				
资金 来源	1 月 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12 月 31 日 余额	
装修工程	自有	420,091.00	3,781,454.60	(32,188.98)	(1,608,707.15)	2,560,649.4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客户关系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16年1月1日			
余额	881,236,908.98	543,228,253.21	1,424,465,162.19
本年增加	43,206,886.80	62,588,220.51	105,795,107.31
本年减少	-	(1,254,940.72)	(1,254,940.72)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924,443,795.78	604,561,533.00	1,529,005,328.78
本年增加	-	65,241,720.83	65,241,720.83
本年减少	(60,924,134.60)	(18,112,081.68)	(79,036,216.28)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863,519,661.18	651,691,172.15	1,515,210,833.33
减：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			
余额	(135,038,090.91)	(403,610,101.15)	(538,648,192.06)
本年增加	(161,258,834.85)	(68,469,222.00)	(229,728,056.85)
本年减少	-	1,230,934.16	1,230,934.16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296,296,925.76)	(470,848,388.99)	(767,145,314.75)
本年计提	(161,938,052.54)	(68,511,860.730)	(230,449,913.27)
本年处置	27,188,956.28	12,897,940.20	40,086,896.48
2017年12月31日			
余额	(431,046,022.02)	(526,462,309.52)	(957,508,331.54)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432,473,639.16	125,228,862.63	557,702,501.79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628,146,870.02	133,713,144.01	761,860,014.03

(2) 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无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6年12月31日：无)。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商誉

2017年

形成商誉的事项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 处置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期货经纪业务	(a)	9,379,958.29	-	-	-	9,379,958.29
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d)	1,685,213,050.02	-	-	(110,399,531.28)	1,574,813,518.74
小计		1,694,593,008.31	-	-	(110,399,531.28)	1,584,193,477.03
减值准备						
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d)	(187,847,100.00)	(216,817,500.00)	-	20,146,000.00	(384,518,600.00)
小计		(187,847,100.00)	(216,817,500.00)	-	20,146,000.00	(384,518,600.00)
账面价值		1,506,745,908.31	(216,817,500.00)	-	(90,253,531.28)	1,199,674,877.03

2016年

形成商誉的事项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 处置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期货经纪业务	(a)	9,379,958.29	-	-	-	9,379,958.29
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b)	231,103,837.60	-	-	(231,103,837.60)	-
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	(c)	1,347,232,669.59	-	-	(1,347,232,669.59)	-
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d)	-	-	-	1,685,213,050.02	1,685,213,050.02
小计		1,587,716,465.48	-	-	106,876,542.83	1,694,593,008.31
减值准备						
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b)	(175,933,800.00)	-	-	175,933,800.00	-
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	(d)	-	-	-	(187,847,100.00)	(187,847,100.00)
小计		(175,933,800.00)	-	-	(11,913,300.00)	(187,847,100.00)
账面价值		1,411,782,665.48	-	-	94,963,242.83	1,506,745,908.3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商誉(续)

- (a) 本集团于2007年在中国收购了光大期货的期货经纪业务，连同光大期货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100%获得的光大期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 (b) 本集团于2011年在香港收购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国际”)的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连同光证国际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51%获得的光证国际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 (c) 本集团于2015年在香港收购了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鸿基金金融集团”)的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连同新鸿基金金融集团相关的资产、负债以及其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70%获得的新鸿基金金融集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
- (d) 于2016年下半年,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资产组和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资产组开始进行业务整合，本集团已按照合理的方法将收购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资产组和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资产组产生的商誉重新分摊至财富管理、投资业务及经纪业务资产组。

财富管理、投资银行业务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六年期的财务预算和税前折现率19.76% (2016年: 20.30%) 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该税前折现率已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以3%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推断，该增长率并不超过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

其他预测现金流入或流出有关的可收回金额估计值的主要假设包括预测收入及收入利润率，该估计值是根据该资产组过往的表现及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预期而确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7 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经营租赁租入					
固定资产改良					
支出	73,968,191.93	19,940,537.63	(27,430,539.54)	-	66,478,190.02
网络工程	6,546,129.19	6,667,957.54	(2,434,114.76)	-	10,779,971.97
其他	20,174,554.37	15,366,867.44	(10,982,442.31)	-	24,558,979.50
合计	<u>100,688,875.49</u>	<u>41,975,362.61</u>	<u>(40,847,096.61)</u>	-	<u>101,817,141.49</u>
	2016 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经营租赁租入					
固定资产改良					
支出	44,082,232.69	57,322,771.06	(27,436,811.82)	-	73,968,191.93
网络工程	6,523,744.44	2,469,961.06	(2,447,576.31)	-	6,546,129.19
其他	24,600,796.70	7,682,751.12	(12,108,993.45)	-	20,174,554.37
合计	<u>75,206,773.83</u>	<u>67,475,483.24</u>	<u>(41,993,381.58)</u>	-	<u>100,688,875.4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税暂时性差异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税暂时性差异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87,348,723.90	46,837,180.97	129,473,996.67	32,368,499.17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	828,355,608.93	201,943,241.51	1,353,270,330.60	330,850,203.83
资产减值准备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962,040.08	22,240,510.02	365,042,241.82	91,260,560.44
- 融出资金	126,923,929.10	31,730,982.28	29,633,906.31	7,408,476.58
公允价值变动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343,258,710.77	85,814,677.70	3,214,448.48	803,612.12
-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10,380,937.63	2,595,234.40	140,564,870.42	35,141,217.6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9,474,101.02	112,368,523.00	377,134,849.70	94,283,712.43
应付未付款项	92,201,457.61	23,050,364.41	68,865,152.20	17,216,288.07
可抵扣亏损	124,335,559.34	26,289,150.58	67,496,743.37	16,874,185.84
递延收益	92,221,993.40	23,055,498.35	67,681,812.32	16,920,453.08
小计	2,343,463,061.78	575,925,363.22	2,602,378,351.89	643,127,209.17
互抵金额	(330,821,278.77)	(72,764,917.47)	(566,357,229.57)	(134,121,928.60)
互抵后的金额	2,012,641,783.01	503,160,445.75	2,036,021,122.32	509,005,28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2,957,902.03)	(61,538,054.37)	(553,057,228.07)	(91,254,442.63)
公允价值变动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	(26,177,411.99)	(6,544,352.99)	(100,785,167.89)	(25,196,291.97)
-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37,000,454.04)	(9,250,113.51)	(86,449,884.97)	(21,612,471.2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9,179,033.58)	(32,294,758.84)	(1,025,148,001.81)	(256,287,002.67)
固定资产折旧	(19,250,100.34)	(3,176,266.58)	(28,737,938.87)	(4,741,759.91)
其他	(70,416,811.81)	(7,899,562.06)	(15,597,550.91)	(4,991,214.02)
小计	(654,981,713.79)	(120,703,108.35)	(1,809,775,772.52)	(404,083,182.45)
互抵金额	330,821,278.77	72,764,917.47	566,357,229.57	134,121,928.60
互抵后的金额	(324,160,435.02)	(47,938,190.88)	(1,243,418,542.95)	(269,961,253.8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 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 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764,917.47)	503,160,445.75	(134,121,928.60)	509,005,28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764,917.47	(47,938,190.88)	134,121,928.60	(269,961,253.8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注)	-	6,764,860.7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注)	136,760,987.72	108,014,033.72
可抵扣亏损(注)	290,595,112.91	192,488,869.43

注：由于香港相关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持续且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根据相关地区现行税务规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无到期期限。

20. 其他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	5,669,844,018.04	4,058,994,507.32
应收债权款		584,233,294.68	-
应收款项类投资		317,541,907.95	871,145,162.88
其他应收款	(2)	1,625,899,314.67	883,851,386.02
其他		79,574,000.39	74,080,928.01
合计		8,277,092,535.73	5,888,071,984.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1) 应收融资租赁款

(a) 应收融资租赁款明细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最低租赁收款额	6,351,227,979.44	4,566,017,649.57
减: 未确认融资收益	(587,004,929.69)	(437,022,945.33)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5,764,223,049.75	4,128,994,704.24
减: 坏账准备	(94,379,031.71)	(70,000,196.92)
年末余额	5,669,844,018.04	4,058,994,507.32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团质押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分别计人民币4,245,190,845.75元和人民币2,702,308,213.21元, 用于借入一般银行借款分别计人民币1,566,308,166.10元和人民币2,243,011,805.00元, 用于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分别计人民币1,280,600,000.00元和人民币0元。

(b)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 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 评估的 减值准备	合计	按组合方式 评估的 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 评估的 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70,000,196.92	-	70,000,196.92	31,759,192.00	-	31,759,192.00
本年计提	22,568,979.48	1,809,855.31	24,378,834.79	44,786,459.32	-	44,786,459.32
本年转回	-	-	-	(6,545,454.40)	-	(6,545,454.40)
年末余额	92,569,176.40	1,809,855.31	94,379,031.71	70,000,196.92	-	70,000,196.9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1) 应收融资租赁款(续)

(c) 应收融资租赁款于12月31日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最低租赁 收款额	未实现 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 租赁款净额	最低租赁 收款额	未实现 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 租赁款净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4,400,076.65	(21,409,574.19)	582,990,502.46	1,552,112,831.92	(210,639,775.18)	1,341,473,056.7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705,846,160.92	(64,396,605.84)	641,449,555.08	1,453,968,051.87	(127,276,468.13)	1,326,691,583.7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1,964,079,619.19	(149,192,664.06)	1,814,886,955.13	817,630,388.53	(63,188,765.05)	754,441,623.48
3 年以上	3,076,902,122.68	(352,006,085.60)	2,724,896,037.08	742,306,377.25	(35,917,936.97)	706,388,440.28
	<u>6,351,227,979.44</u>	<u>(587,004,929.69)</u>	<u>5,764,223,049.75</u>	<u>4,566,017,649.57</u>	<u>(437,022,945.33)</u>	<u>4,128,994,704.2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1) 应收融资租赁款(续)

(d)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行业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基础设施	2,417,727,663.38	41.94%	1,038,969,904.38	25.17%
工业制造	752,872,500.90	13.06%	823,042,227.76	19.93%
公共事业	913,756,659.54	15.85%	831,253,672.46	20.13%
交通运输	709,442,111.30	12.31%	820,802,685.80	19.88%
租赁服务	549,877,902.69	9.54%	380,716,612.25	9.22%
建筑施工	181,513,429.00	3.15%	-	-
医疗卫生	174,155,910.17	3.02%	200,802,417.28	4.86%
通用航空	37,644,685.12	0.65%	-	-
信息科技	27,232,187.65	0.48%	-	-
旅游服务	-	-	33,407,184.31	0.81%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5,764,223,049.75	100.00%	4,128,994,704.24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706,385,835.61	939,101,134.27
减：坏账准备	(80,486,520.94)	(55,249,748.25)
其他应收款净值	1,625,899,314.67	883,851,386.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账龄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41,376,686.78	90.33%	-	-
1-2 年	96,861,971.43	5.68%	(71,559,611.08)	88.91%
2-3 年	12,135,126.91	0.71%	-	-
3 年以上	56,012,050.49	3.28%	(8,926,909.86)	11.09%
合计	1,706,385,835.61	100.00%	(80,486,520.94)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2,404,249.81	87.57%	(45,583,408.81)	82.50%
1-2 年	23,222,299.05	2.47%	-	-
2-3 年	15,072,646.49	1.61%	(13,333.74)	0.02%
3 年以上	78,401,938.92	8.35%	(9,653,005.70)	17.48%
合计	939,101,134.27	100.00%	(55,249,748.25)	1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989,900.00	5.10%	(71,559,611.08)	88.91%	89,989,900.00	9.58%	(44,994,950.00)	81.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61,673.73	0.52%	(8,800,981.72)	10.93%	9,552,861.60	1.02%	(9,552,861.60)	17.2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0,534,261.88	94.38%	(125,928.14)	0.16%	839,558,372.67	89.40%	(701,936.65)	1.27%
合计	1,706,385,835.61	100.00%	(80,486,520.94)	100.00%	939,101,134.27	100.00%	(55,249,748.25)	1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	2016年
年初余额	55,249,748.25	9,664,069.18
本年计提	28,127,830.62	45,750,972.02
本年转回	(1,689,148.82)	(41,237.64)
本年核销	(1,201,909.11)	-
其他	-	(124,055.31)
年末余额	<u>80,486,520.94</u>	<u>55,249,748.25</u>

(e)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海容通信	借款	758,668,900.00	1 年以内	44.46%	-
中国中投证券-光大 证券股票质押债权 一期资产支持专项 计划	底层资产循 环购买款项	326,176,516.82	3 个月以内	19.12%	-
五洋集团	借款	86,989,900.00	1-2 年	5.10%	71,559,611.08
公司职工	职工备用金	59,984,171.43	3 个月以内	3.52%	-
长江证券	权益互换结 算款	75,073,070.68	1 年以内	4.40%	-
合计		<u>1,306,892,558.93</u>		<u>76.60%</u>	<u>71,559,611.08</u>

(f)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附注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354,352.08	0.08%
光大利得资产	十一、6(1)	合营企业	100,000.00	0.01%
光大常春藤管理	十一、6(1)	合营企业	100,000.00	0.01%
上海光证股权	十一、6(1)	合营企业	50,000.00	0.00%
光大美银投资	十一、6(1)	合营企业	100,000.00	0.01%
光大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光大置 业”)	十一、6(1)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79,014.0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2017年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融出资金	五、3	137,647,940.02	177,027,110.24	(437,530.57)	(39,557,462.23)	(10,995,140.64)	263,684,916.82
坏账准备							
- 应收款项	五、7(4)	10,988,912.28	-	(4,915,239.38)	(5,888,714.82)	(184,958.08)	-
- 其他应收款	五、20(2)	55,249,748.25	28,127,830.62	(1,689,148.82)	(1,201,909.11)	-	80,486,520.94
-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20(1)	70,000,196.92	24,378,834.79	-	-	-	94,379,031.71
- 应收债权款		-	11,972,450.00	-	-	-	11,972,4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1(4)	365,042,241.82	-	-	(276,080,201.74)	-	88,962,040.08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1)	544,125.06	-	-	-	-	544,125.06
商誉	五、17	187,847,100.00	216,817,500.00	-	-	(20,146,000.00)	384,518,600.00
合计		827,320,264.35	458,323,725.65	(7,041,918.77)	(322,728,287.90)	(31,326,098.72)	924,547,684.6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资产减值准备(续)

2016年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融出资金	五、3	139,963,087.46	371,703.16	(9,166,730.42)	-	6,479,879.82	137,647,940.02
坏账准备							
- 应收款项	五、7(4)	26,521,967.77	-	(15,993,875.62)	-	460,820.13	10,988,912.28
- 其他应收款	五、20(2)	9,664,069.18	45,750,972.02	(41,237.64)	-	(124,055.31)	55,249,748.25
-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20(1)	31,759,192.00	44,786,459.32	(6,545,454.40)	-	-	70,000,196.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1(4)	90,969,508.00	276,080,201.74	-	-	(2,007,467.92)	365,042,241.82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1)	509,616.55	-	-	-	34,508.51	544,125.06
商誉	五、17	175,933,800.00	-	-	-	11,913,300.00	187,847,100.00
合计		475,321,240.96	366,989,336.24	(31,747,298.08)	-	16,756,985.23	827,320,264.3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97,882,000.00	4,021,061,992.46
质押借款	2,875,761,043.11	2,225,002,309.35
抵押借款	-	1,099,096,728.82
保证借款	3,287,652,362.71	-
合计	<u>6,361,295,405.82</u>	<u>7,345,161,030.63</u>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2016年12月31日: 无)。

23.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 固定利率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短期公 司债	2017年9月至 2017年12月	2018年9月至 2018年12月	4.88%至 5.50%	-	8,195,683,333.33	-	8,195,683,333.33
收益凭证	2017年3月至 2017年12月	2018年1月至 2018年12月	4.35%至 7.00%	5,929,702,228.66	17,695,352,159.81	(13,329,005,508.98)	10,296,048,879.49
合计				<u>5,929,702,228.66</u>	<u>25,891,035,493.14</u>	<u>(13,329,005,508.98)</u>	<u>18,491,732,212.82</u>

24. 拆入资金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拆入资金	(1)	2,993,700,000.00	1,607,560,000.00
转融通融入资金	(2)	-	7,500,000,000.00
合计		<u>2,993,700,000.00</u>	<u>9,107,560,000.00</u>

(1) 银行拆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2天	200,000,000.00	15.00%	5天	500,000,000.00	3.85%
94天	561,260,000.00	2.02%	38天	1,107,560,000.00	1.50%
110天	571,500,000.00	2.03%	-	-	-
129天	551,400,000.00	2.03%	-	-	-
135天	551,020,000.00	2.03%	-	-	-
142天	558,520,000.00	2.03%	-	-	-
	<u>2,993,700,000.00</u>			<u>1,607,560,000.00</u>	

(2) 转融通融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于2017年12月31日无转融通融入资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债务工具	241,493,350.00	-	241,493,350.00
其中：成本	247,095,408.99	-	247,095,408.99
公允价值变动	(5,602,058.99)	-	(5,602,058.99)
其他	-	215,448,111.06	215,448,111.06
其中：成本	-	215,448,111.06	215,448,111.06
公允价值变动	-	-	-
合计	241,493,350.00	215,448,111.06	456,941,461.06

		2016年12月31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债务工具	394,866,100.00	-	394,866,100.00
其中：成本	392,437,139.49	-	392,437,139.49
公允价值变动	2,428,960.51	-	2,428,960.51
其他	-	202,034,023.93	202,034,023.93
其中：成本	-	202,034,023.93	202,034,023.93
公允价值变动	-	-	-
合计	394,866,100.00	202,034,023.93	596,900,123.9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是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产生的金融负债，本集团有义务于结构化主体到期或其他投资者赎回时基于账面净值及该结构化主体的有关条款向其他投资者付款。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62,900,000.00	2,350,728,219.18
债券	(a)	23,102,747,527.54	6,156,951,002.71
其中：中期票据		6,379,802,195.49	1,402,051,603.83
金融债		5,205,066,618.33	955,855,906.75
国债		4,955,970,834.75	457,700,000.00
短期融资券		2,551,897,256.91	1,850,436,540.43
企业债		1,652,862,534.74	1,208,318,381.25
公司债		1,209,845,996.63	-
同业存单		927,238,669.35	27,231,213.63
国际机构债		204,368,678.08	137,500,000.00
可转债		15,694,743.26	43,920,000.00
政府支持机构债		-	73,937,356.82
资产支持证券		149,847,000.00	-
其他		-	9,221,482.05
合计		<u>23,315,494,527.54</u>	<u>8,516,900,703.94</u>

(a) 以债券为质押资产的类别和金额详见附注五、4(4)和附注五、11(6)。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6,170,471,955.62	3,998,680,0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17,025,088,571.92	2,012,606,002.7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57,034,000.00	145,665,000.00
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	(a)	62,900,000.00	2,350,728,219.18
其他		-	9,221,482.05
合计		<u>23,315,494,527.54</u>	<u>8,516,900,703.94</u>

(a)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质押的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分别为人民币87,603,229.91元和人民币2,652,210,284.17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3)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47,468,000.00	3.0-3.8%	133,791,000.00	2.6-3.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4,030,000.00	3.6-3.8%	11,874,000.00	3.2-3.5%
三个月至一年内	5,536,000.00	3.8%	-	-
合计	<u>57,034,000.00</u>		<u>145,665,000.00</u>	

(4) 担保的信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3,990,447,185.13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398,574,616.73元)。

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	26,892,760,053.27	34,492,937,854.41
机构	<u>6,936,151,300.96</u>	<u>10,796,464,674.69</u>
合计	<u>33,828,911,354.23</u>	<u>45,289,402,529.10</u>

28.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	6,825,289,049.99	8,710,820,583.50
机构	<u>292,415,446.31</u>	<u>1,238,168,438.06</u>
合计	<u>7,117,704,496.30</u>	<u>9,948,989,021.5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1)	2,263,287,293.58	2,982,009,837.27	(3,218,897,094.96)	2,026,400,035.89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5,594,021.96	217,171,687.08	(218,112,366.43)	4,653,342.61
合计		<u>2,268,881,315.54</u>	<u>3,199,181,524.35</u>	<u>(3,437,009,461.39)</u>	<u>2,031,053,378.50</u>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短期薪酬	(1)	2,642,539,504.11	2,870,895,291.95	(3,250,147,502.48)	2,263,287,293.5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221,719.33	167,007,028.85	(161,634,726.22)	5,594,021.96
合计		<u>2,642,761,223.44</u>	<u>3,037,902,320.80</u>	<u>(3,411,782,228.70)</u>	<u>2,268,881,315.54</u>

(1) 短期薪酬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2,212,179,223.73	2,725,197,101.98	(2,963,808,859.33)	1,973,567,466.38
职工福利费	-	15,993,116.28	(14,660,957.43)	1,332,158.85
社会保险费	102,130.51	77,290,898.97	(77,273,646.47)	119,383.01
- 医疗保险费	92,842.61	69,189,885.55	(69,175,983.85)	106,744.31
- 工伤保险费	1,798.00	1,849,886.87	(1,848,029.27)	3,655.60
- 生育保险费	7,489.90	6,251,126.55	(6,249,633.35)	8,983.10
住房公积金	150,278.36	111,903,836.78	(111,880,885.78)	173,229.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50,801,494.81	50,100,318.19	(49,694,014.71)	51,207,798.29
其他	54,166.17	1,524,565.07	(1,578,731.24)	-
合计	<u>2,263,287,293.58</u>	<u>2,982,009,837.27</u>	<u>(3,218,897,094.96)</u>	<u>2,026,400,035.8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续)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5,130,148.38	2,644,298,685.85	(3,027,249,610.50)	2,212,179,223.73
职工福利费	-	15,219,683.15	(15,219,683.15)	-
社会保险费	75,268.87	63,622,533.48	(63,595,671.84)	102,130.51
- 医疗保险费	67,048.67	56,923,783.66	(56,897,989.72)	92,842.61
- 工伤保险费	2,994.60	1,664,163.16	(1,665,359.76)	1,798.00
- 生育保险费	5,225.60	5,034,586.66	(5,032,322.36)	7,489.90
住房公积金	179,313.36	95,526,431.83	(95,555,466.83)	150,278.3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100,607.33	50,251,841.25	(46,550,953.77)	50,801,494.81
其他	54,166.17	1,976,116.39	(1,976,116.39)	54,166.17
合计	2,642,539,504.11	2,870,895,291.95	(3,250,147,502.48)	2,263,287,293.58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4,486.13	150,434,912.67	(150,401,161.67)	198,237.13
失业保险费	89,186.79	4,772,165.00	(4,774,798.89)	86,552.90
企业年金缴费	5,340,349.04	61,964,609.41	(62,936,405.87)	4,368,552.58
合计	5,594,021.96	217,171,687.08	(218,112,366.43)	4,653,342.61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1,985.83	120,338,125.27	(120,305,624.97)	164,486.13
失业保险费	89,733.50	6,093,220.52	(6,093,767.23)	89,186.79
企业年金缴费	-	40,575,683.06	(35,235,334.02)	5,340,349.04
合计	221,719.33	167,007,028.85	(161,634,726.22)	5,594,021.96

2017年度本公司实际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人民币2,896.65万元。(2016年:人民币2,480.12万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预计在2018年度及以后年度发放。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800,644,226.49	603,213,648.78
增值税	113,223,836.50	98,330,854.5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8,417,421.74	349,604,368.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2,562.82	6,688,583.8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809,434.57	5,078,434.25
房产税	3,475,823.88	3,461,754.48
其他	2,768,013.93	11,607,271.90
合计	<u>971,851,319.93</u>	<u>1,077,984,916.07</u>

31. 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证券清算款	551,387,969.18	571,365,763.1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72,664,874.34	204,713,540.32
应付代理股票期权交易款项	113,726,868.44	104,935,238.05
应付三方存管费	27,770,062.42	29,635,108.32
其他	7,055,535.67	6,470,143.26
合计	<u>972,605,310.05</u>	<u>917,119,793.14</u>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应付款项中持有本集团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如下:

单位名称	附注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十一、7(2)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41,041,594.33	14.50%
光大控股	十一、7(2)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53,197.23	0.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应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次级债券	478,637,356.97	637,283,333.33
应付债券	711,249,744.14	81,980,668.42
应付短期融资款	115,344,885.14	13,358,014.09
拆入资金	83,444,648.91	85,865,312.27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	78,511,111.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865,227.21	16,733,453.03
长期借款	18,413,883.62	10,698,785.66
客户资金	2,352,084.99	3,779,024.62
短期借款	890,729.23	1,993,424.82
其他	3,304,352.14	5,200,577.63
合计	<u>1,454,502,912.35</u>	<u>856,892,593.87</u>

33. 长期借款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2017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4.275%-6.41%	2018-2021	820,280,000.00
信用借款	港币	Hibor+1.38%	2020	3,709,690,097.33
质押借款	美元	1.15%	2018	411,981,31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3.87%-5.5%	2018-2021	<u>1,160,719,132.83</u>
合计				<u>6,102,670,540.16</u>

	币种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2016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3.87%-5.5%	2018-2021	897,237,254.27
信用借款	港币	Hibor+1.5%-Hibor+2.85%	2018	1,155,841,096.47
质押借款	美元	1.15%	2018	437,377,85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275%	2019	<u>156,000,000.00</u>
合计				<u>2,646,456,200.7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

2017年应付债券基础信息及变动情况分析:

债券名称	附注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15 光大 01	(1)	4,000,000,000.00	2015/01/29	三年期	3,976,000,000.00	5.85%
15 光大 04	(2)	6,000,000,000.00	2015/04/27	五年期	5,982,000,000.00	5.70%
15 光大 06	(3)	6,000,000,000.00	2015/05/26	三年期	5,978,000,000.00	5.30%
EVBSF Corp	(4)	美元 450,000,000.00	2015/08/27	三年期	美元 446,190,500.00	2.88%
16 光证 02	(5)	2,500,000,000.00	2016/04/27	三十个月	2,496,875,000.00	3.66%
16 光证 04	(6)	3,000,000,000.00	2016/05/26	三十个月	2,997,500,000.00	3.59%
16 光证 05	(7)	1,000,000,000.00	2016/10/24	两年期	998,750,000.00	3.13%
16 光证 06	(8)	3,000,000,000.00	2016/10/24	三年期	2,996,250,000.00	3.20%
鼎富 9 号	(9)	50,000,000.00	2016/09/09	两年期	50,000,000.00	3.70%
17 光大幸福 PPN001	(10)	600,000,000.00	2017/03/29	三年期	600,000,000.00	5.00%
17 光大幸福 PPN002	(11)	200,000,000.00	2017/04/27	三年期	200,000,000.00	5.50%
17 光证 01	(12)	2,000,000,000.00	2017/01/11	十八个月	1,997,625,000.00	4.00%
17 光证 02	(13)	2,000,000,000.00	2017/01/11	十八个月	1,992,875,000.00	4.10%
17 光证 03	(14)	2,000,000,000.00	2017/02/14	两年期	1,996,200,000.00	4.30%
17 光证 04	(15)	2,000,000,000.00	2017/02/14	三年期	1,994,300,000.00	4.45%
17 光证 05	(16)	3,000,000,000.00	2017/04/26	两年期	2,991,000,000.00	4.95%
17 光证 06	(17)	4,000,000,000.00	2017/04/26	三年期	3,988,000,000.00	5.00%
17 光证 G1	(18)	3,000,000,000.00	2017/07/04	三年期	2,985,000,000.00	4.58%
17 光证 G2	(19)	1,500,000,000.00	2017/07/04	五年期	1,492,500,000.00	4.70%
17 光证 G3	(20)	4,100,000,000.00	2017/10/13	三年期	4,087,700,000.00	4.80%
17 光证 G4	(21)	1,600,000,000.00	2017/10/13	五年期	1,595,200,000.00	4.9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附注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发行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汇兑损益	年末账面余额
15 光大 01	(1)	3,990,924,542.27	-	8,439,746.26	-	-	3,999,364,288.53
15 光大 04	(2)	5,991,726,759.48	-	6,229,719.37	-	-	5,997,956,478.85
15 光大 06	(3)	5,995,482,267.84	-	4,517,732.16	(6,000,000,000.00)	-	-
EVBSF Corp	(4)	3,106,466,807.15	-	8,837,335.18	-	(180,690,322.17)	2,934,613,820.16
16 光证 02	(5)	2,498,274,462.95	-	1,725,537.05	(2,500,000,000.00)	-	-
16 光证 04	(6)	2,998,486,802.24	-	1,513,197.76	(3,000,000,000.00)	-	-
16 光证 05	(7)	998,868,055.55	-	624,999.97	-	-	999,493,055.52
16 光证 06	(8)	2,996,500,000.00	-	1,250,000.04	-	-	2,997,750,000.04
鼎富 9 号	(9)	50,000,000.00	-	-	-	-	50,000,000.00
17 光大幸福 PPN001	(10)	-	594,840,000.00	3,592,046.56	-	-	598,432,046.56
17 光大幸福 PPN002	(11)	-	199,280,000.00	393,849.92	-	-	199,673,849.92
17 光证 01	(12)	-	1,997,625,000.00	2,375,000.00	(2,000,000,000.00)	-	-
17 光证 02	(13)	-	1,992,875,000.00	4,618,055.52	-	-	1,997,493,055.52
17 光证 03	(14)	-	1,996,200,000.00	1,662,499.90	-	-	1,997,862,499.90
17 光证 04	(15)	-	1,994,300,000.00	1,662,499.90	-	-	1,995,962,499.90
17 光证 05	(16)	-	2,991,000,000.00	3,062,500.00	-	-	2,994,062,500.00
17 光证 06	(17)	-	3,988,000,000.00	2,722,222.20	-	-	3,990,722,222.20
17 光证 G1	(18)	-	2,985,000,000.00	2,150,537.65	-	-	2,987,150,537.65
17 光证 G2	(19)	-	1,492,500,000.00	645,161.29	-	-	1,493,145,161.29
17 光证 G3	(20)	-	4,087,700,000.00	848,655.92	-	-	4,088,548,655.92
17 光证 G4	(21)	-	1,595,200,000.00	198,709.68	-	-	1,595,398,709.68
合计		28,626,729,697.48	25,914,520,000.00	57,070,006.33	(13,500,000,000.00)	(180,690,322.17)	40,917,629,381.6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续)

根据董事会及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本集团已发行以下债券：

- (1) 于2015年1月29日发行三年期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的次级债券；
- (2) 于2015年4月27日发行五年期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券；该债券附带可于2018年4月27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若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次级债券后2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
- (3) 于2015年5月26日发行三年期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券；该债券附带可于2017年5月26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已于2017年5月26日行使提前赎回权；
- (4) 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的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子公司Double Charm Limited于2015年8月发行三年期面值为4.5亿美元的可赎回债券；
- (5) 于2016年4月27日发行三十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债券附带可于2017年10月27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已于2017年10月27日行使提前赎回权；
- (6) 于2016年5月26日发行了30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债券附带可于2017年11月26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6日行使提前赎回权；
- (7) 于2016年10月24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
- (8) 于2016年10月24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
- (9) 于2016年9月9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0.5亿元的收益凭证；
- (10) 于2017年3月29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的PPN；
- (11) 于2017年4月27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的PPN；
- (12) 于2017年1月11日发行十八个月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债券附带可于2017年7月11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已于2017年7月11日行使提前赎回权；
- (13) 于2017年1月11日发行十八个月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
- (14) 于2017年2月14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
- (15) 于2017年2月14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公司债券；
- (16) 于2017年4月26日发行两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
- (17) 于2017年4月26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的公司债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续)

(18) 于2017年7月4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

(19) 于2017年7月4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公司债券；

(20) 于2017年10月13日发行三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41亿元的公司债券；

(21) 于2017年10月13日发行五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6亿元的公司债券。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奖金	-	2,051,284.82	-	2,051,284.8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其他负债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1)	5,716,857,790.02	2,633,685,201.16
其他应付款	(2)	3,051,442,593.02	967,555,442.48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	(3)	1,850,704,740.00	1,886,521,590.00
代理兑付证券款		330,101.90	330,101.90
其他		2.62	32,239,296.05
合计		<u>10,619,335,227.56</u>	<u>5,520,331,631.59</u>

(1)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详见附注七、3。

(2)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款项	1,540,543,396.23	-
保证金及押金	712,909,630.83	294,437,799.31
预提费用	133,556,753.77	65,717,327.88
预收咨询费	92,221,993.40	67,681,821.32
期货风险准备金	87,113,888.99	75,005,652.95
长江证券权益互换结算款	75,073,070.68	-
预收期权款	62,305,573.00	-
经纪人及居间人佣金	56,792,086.76	40,614,109.44
投资者保护基金	54,799,286.66	32,810,423.71
暂收款	46,952,407.55	25,287,687.92
应付员工款	40,644,095.13	52,767,811.50
港股上市发行费	22,443,261.22	141,619,128.89
应付宁波金钿汇垫款	10,578,926.70	-
预收管理费	10,187,705.54	29,747,781.89
经纪人风险报酬金	8,647,379.60	12,719,157.55
应付天一、昆仑证券清算款	4,842,424.13	28,790,565.34
应付代收国际配售经纪佣金	-	42,091,901.40
其他	91,830,712.83	58,264,273.38
合计	<u>3,051,442,593.02</u>	<u>967,555,442.4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其他负债(续)

(3)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

该款项为2015年6月合并新鸿基金融集团而基于相关合同条款产生的负债。

(4)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集团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附注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光大常春藤一期 新鸿基有限公司及其子 公司(以下简称“新鸿 基有限”)	十一、7(2)	合营企业 子公司的少数 股东	10,847,880.69	0.39%
	十一、7(2)	同受控股股东 控制	34,773.02	0.00%
光大香港	十一、7(2)	同受控股股东 控制	153,201.39	0.01%
光大银行	十一、7(2)	控制	37,835.00	0.00%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光 大云付”)	十一、7(2)	联营企业 同受控股股东	32,038.32	0.00%
光大控股	十一、7(2)	控制	98,303.02	0.00%

37. 股本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10,787,639.00	-	-	-	-	-	4,610,787,639.00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6,698,839.00	704,088,800.00	-	-	-	704,088,800.00	4,610,787,639.00

本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全球发售680,000,000股H股股票,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于2016年9月19日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发行24,088,800股H股股票,以上H股发行及H股超额配售权共发行704,088,800.00股H股股票,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增加股本人民币704,088,800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8. 资本公积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与少数股东 权益交易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5,196,374,795.19	-	-	-	25,196,374,795.19
- 其他	203,009,366.93	-	-	-	203,009,366.93
其他资本公积	(1,892,109,697.68)	-	51,736,389.38	-	(1,840,373,308.30)
合计	23,507,274,464.44	-	51,736,389.38	-	23,559,010,853.82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与少数股东 权益交易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股本溢价					
-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8,462,725,489.07	-	6,733,649,306.12	-	25,196,374,795.19
- 其他	203,009,366.93	-	-	-	203,009,366.93
其他资本公积	(1,539,872,238.14)	(227,311,099.54)	-	(124,926,360.00)	(1,892,109,697.68)
合计	17,125,862,617.86	(227,311,099.54)	6,733,649,306.12	(124,926,360.00)	23,507,274,464.4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7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17年12月31 日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833,347.77)	3,553,799.83	-	-	3,553,799.83	-	(7,279,547.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488,469,328.84	55,226,075.47	(1,012,508,681.62)	242,077,054.40	(717,188,079.37)	1,982,527.62	(228,718,750.5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3,943,807.73)	(111,028,318.76)	-	-	(52,213,721.16)	(58,814,597.60)	(256,157,528.89)
合计	273,692,173.34	(52,248,443.46)	(1,012,508,681.62)	242,077,054.40	(765,848,000.70)	(56,832,069.98)	(492,155,827.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16年12月31 日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其 他综合收益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203,377.52)	(6,629,970.25)	-	-	(6,629,970.25)	-	(10,833,347.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1,434,766,014.85	(1,106,625,593.36)	(157,345,742.76)	315,992,832.36	(946,296,686.01)	(1,681,817.75)	488,469,328.8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482,734.39)	(12,007,861.79)	-	-	(88,461,073.34)	76,453,211.55	(203,943,807.73)
合计	1,315,079,902.94	(1,125,263,425.40)	(157,345,742.76)	315,992,832.36	(1,041,387,729.60)	74,771,393.80	273,692,173.3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盈余公积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37,868,019.13	271,888,849.23	-	2,909,756,868.36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52,880,767.67	284,987,251.46	-	2,637,868,019.13

根据《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 一般风险准备

2017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3,036,988,287.58	373,888,883.99	-	3,410,877,171.57
交易风险准备	2,622,290,851.55	324,497,079.87	-	2,946,787,931.42
合计	5,659,279,139.13	698,385,963.86	-	6,357,665,102.99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673,793,268.12	363,195,019.46	-	3,036,988,287.58
交易风险准备	2,292,842,331.00	329,448,520.55	-	2,622,290,851.55
合计	4,966,635,599.12	692,643,540.01	-	5,659,279,139.13

一般风险准备包括光大证券、光证资管、光大期货和光大保德信及其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以及光大证券、光证资管计提的交易风险准备(参见附注三、3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506,809,807.49	10,815,440,721.6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6,470,221.54	3,013,019,180.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271,888,849.23)	(284,987,251.4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373,888,883.99)	(363,195,019.46)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	(324,497,079.87)	(329,448,520.5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	(922,157,527.80)	(2,344,019,303.4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	<u>11,630,847,688.14</u>	<u>10,506,809,807.49</u>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公司按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提取 2017 年度以下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a)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b)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
(c)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0%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2)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17 年 5 月 24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 元 (2016 年：每股人民币 0.6 元)，共人民币 922,157,527.80 元(2016 年：人民币 2,344,019,303.40 元)。

(3)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359,173,901.06 元和人民币 327,233,416.85 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	2017 年	2016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3,662,764,697.54	4,176,398,507.77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357,168,854.53	3,868,436,482.4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664,621,206.22	3,439,486,676.2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74,385,029.94	364,770,598.0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		318,162,618.37	64,179,208.12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05,595,843.01	307,962,025.28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211,420,475.80	1,561,324,845.9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893,234,320.11	1,299,118,030.66
保荐服务业务		77,059,859.58	54,492,179.01
财务顾问业务 (2)		241,126,296.11	207,714,636.29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		1,103,660,915.93	974,104,170.92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164,964,232.14	166,805,743.35
基金管理费收入		550,084,186.12	461,385,619.65
其他		22,021,762.65	18,451,443.6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6,714,916,270.18</u>	<u>7,358,470,331.34</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1,017,136,786.12)	(1,063,066,711.84)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996,557,775.04)	(1,013,989,651.9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972,570,370.57)	(1,013,989,651.9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		(23,987,404.47)	-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20,579,011.08)	(49,077,059.8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72,414,845.97)	(95,731,632.94)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72,414,845.97)	(89,189,728.31)
保荐服务业务		-	(1,403,270.79)
财务顾问业务 (2)		-	(5,138,633.8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3)		(1,745,314.79)	(106,416,321.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1,091,296,946.88)</u>	<u>(1,265,214,666.33)</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5,623,619,323.30</u>	<u>6,093,255,665.0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净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净收入
基金	16,140,456,205.09	47,285,848.96	12,937,962,032.54	58,600,979.58
信托	-	-	112,600,000.00	1,208,465.27
其他	10,560,146,736.45	246,889,364.94	962,858,000.00	4,369,763.27
合计	<u>26,700,602,941.54</u>	<u>294,175,213.90</u>	<u>14,013,420,032.54</u>	<u>64,179,208.12</u>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业务	97,775,267.38	153,192,376.74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53,055,660.37	10,227,358.51
— 其他	29,919,811.29	1,986,226.42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u>60,375,557.07</u>	<u>37,170,040.78</u>
合计	<u>241,126,296.11</u>	<u>202,576,002.45</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3) 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年末产品数量	148	299	12
年末客户数量	242,669	302	118
其中：个人客户	242,163	18	-
机构客户	506	284	118
年初受托资金	70,562,294,000.07	187,389,418,407.74	3,898,402,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834,346,740.86	2,917,845,859.83	-
个人客户	37,701,590,552.76	1,948,989,338.63	-
机构客户	32,026,356,706.45	182,522,583,209.28	3,898,402,000.00
年末受托资金	79,814,025,102.41	264,231,010,358.58	7,240,64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162,915,250.29	-	-
个人客户	59,290,460,167.99	524,841,103.77	-
机构客户	19,360,649,684.13	263,706,169,254.81	7,240,640,000.00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			
初始成本	80,089,168,375.82	288,107,240,092.03	7,240,640,000.00
其中：股票	5,475,172,852.68	24,658,330,896.37	-
基金	5,764,136,876.24	408,417,815.96	-
债券	53,484,449,870.06	131,284,547,011.37	-
资产支持证券	973,010,992.06	1,865,769,905.28	-
期货	26,733,534.40	14,253,282.00	-
信托计划	1,228,265,652.86	18,763,600,123.43	-
资产收益权	-	47,959,835,136.89	7,240,64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240,000,000.00	13,774,000,000.00	-
协议或定期存款	2,669,865,874.25	-	-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	(4,599,770.00)	-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3,311,095,833.45	289,633,873.96	-
专项资产管理			
计划	2,735,481.23	-	-
其他	5,913,701,408.59	49,093,451,816.77	-
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703,371,787.00	381,407,982.08	6,267,372.42

上述资产管理业务包括光证资管及光大期货资产管理业务。除年末自有资金投入和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金额外，上述其他金额及数据均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性主体的相关信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利息净收入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216,168,377.39	2,315,624,071.97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767,356,616.68	1,951,741,224.7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215,579,267.74	1,313,747,352.00
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551,777,348.94	637,993,872.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87,914,445.97	396,811,593.26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526,587.18	734,224.73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61,455,219.24	360,641,015.81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	216,559,579.69	163,743,289.51
其他	140,883,817.53	39,467,013.74
利息收入小计	5,128,882,837.26	4,867,387,193.27
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107,659,725.77)	(356,710,483.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748,047,705.98)	(570,797,713.02)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083,615.82)	(4,611,604.94)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722,653,864.47)	(1,318,810,844.92)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323,018,855.02)	(128,609,265.97)
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的利息支出	(287,967,280.57)	(406,033,858.63)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44,503,673.88)	(53,438,009.96)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40,912,467.26)	(149,563,660.7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216,666.68)	(102,777,777.77)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18,324,526.37)	(58,542,697.60)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6,092,325.44)	(190,213,038.12)
其他	(74,202,311.50)	(38,945,773.85)
利息支出小计	(3,883,382,736.26)	(3,271,665,346.59)
利息净收入	1,245,500,101.00	1,595,721,846.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2017 年	2016 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288,263.80	59,398,990.3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650,339,129.96	1,381,809,162.27
其中：持有期间收到的收益	2,367,193,694.58	1,460,877,086.8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63,104,158.87	1,202,090,869.8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4,089,535.71	258,786,217.0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		
收益 / (损失)	283,145,435.38	(79,067,924.6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161,585.14)	(306,607,754.0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19,230.64)	(405,969.72)
- 衍生金融工具	(165,982,430.46)	(208,239,029.6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2,508,681.62	436,184,828.82
合计	2,733,627,393.76	1,441,208,152.5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投资收益(续)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成基金	55,871,314.80	34,724,341.75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云付	4,983,287.46	3,402,038.04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易创	5,229,953.83	890,018.55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利得资产	748,944.22	447,496.95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常春藤管理	399,569.49	(233,897.76)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体育文化	877,678.18	(255,962.10)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常春藤一期	2,159,974.70	(791,982.45)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嘉兴礪璞投资	(519,549.89)	(486,759.82)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上海光证股权	(1,581,881.55)	1,950,628.68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文资光大管理	2,078,320.05	750,923.36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	5,477,667.78	3,837,270.26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新鸿基保险经纪	-	(105,130.33)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美银投资	621,699.33	112,904.45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深圳光大瞰澜	351,341.85	326,458.92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美银壹号	(510,655.70)	(511,590.02)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投资收益(续)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变动的原因
杭州光大瞰澜	1,209,262.53	(373,178.31)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浸鑫投资咨询	(1,122,942.33)	(5,012,474.41)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格林翔云	(22,235.88)	22,235.88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生态基金	408,650.42	(29,956.37)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文资光大壹号基金	9,572,568.88	20,774,251.12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文资光大贰号基金	(537,056.57)	(971,546.58)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延安发展基金	42,191.78	2,835.00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嘉兴资卓	172,331.01	(172,331.01)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浙通壹号	(202,337.97)	(48,041.70)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五道口基金	926,432.85	1,150,438.22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中铁基金	(368,947.39)	-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星路鼎泰	(1,821,982.29)	-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日照锐翔	(1,038,592.44)	-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生态壹号	(116,743.35)	-	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发生变动
合计	<u>83,288,263.80</u>	<u>59,398,990.32</u>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959,186.92)	(1,186,461,49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31,019.50	709,283.23
衍生金融工具	17,228,218.22	776,204,165.02
合计	<u>(155,699,949.20)</u>	<u>(409,548,050.93)</u>

47. 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金	9,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发展扶持金	340,209,147.80	-	与收益相关
浦东发展落户基金	7,7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地方教育专项附加资金	79,057.6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357,318,205.40</u>	<u>-</u>	

上述其他收益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48. 其他业务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代理服务收入	95,328,867.88	70,989,028.26
租赁收入	14,278,393.75	13,463,292.11
咨询服务收入	13,635,026.66	7,716,338.81
其他	20,647,277.73	37,005,224.78
合计	<u>143,889,566.02</u>	<u>129,173,883.96</u>

49. 税金及附加

	2017年度	2016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38,152.32	35,247,727.08
教育费附加	24,205,440.44	26,011,051.97
营业税	-	139,451,121.30
其他	13,731,248.37	13,599,531.24
合计	<u>70,674,841.13</u>	<u>214,309,431.5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0. 业务及管理费

	2017年度	2016年度
员工成本	3,201,232,809.17	3,037,902,320.80
折旧及摊销费	399,822,449.74	394,680,248.36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377,959,648.98	361,740,936.20
基金销售费用	290,842,045.88	180,977,465.64
电子设备运转费	235,284,695.68	218,440,027.63
营销、广告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166,860,626.92	128,839,464.41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142,239,858.45	138,126,530.30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87,817,519.30	75,905,048.82
劳务费	72,800,876.78	45,915,300.54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57,481,261.74	60,024,713.54
投资者保护基金	52,440,348.01	61,334,182.73
专业服务费	37,510,378.13	27,117,104.67
贷款安排费	16,803,356.25	-
其他	94,773,235.05	68,582,967.16
合计	<u>5,233,869,110.08</u>	<u>4,799,586,310.80</u>

51.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度	2016年度
商誉	216,817,500.00	-
融出资金	176,589,579.67	(8,795,027.26)
应收融资租赁款	24,378,834.79	38,241,004.92
应收债权款	11,972,450.00	-
应收款项	(4,915,239.38)	(15,993,875.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6,080,201.74
其他应收款	26,438,681.80	45,709,734.38
合计	<u>451,281,806.88</u>	<u>335,242,038.16</u>

52. 其他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开户成本	10,045,451.02	4,374,468.38
其他	1,873,944.17	-
合计	<u>11,919,395.19</u>	<u>4,374,468.3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3. 营业外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209,935,527.59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8,570.81	1,908,973.76	608,570.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608,570.81	1,908,973.76	608,570.81
其他	<u>31,084,789.58</u>	<u>14,564,641.53</u>	<u>31,084,789.58</u>
合计	<u>31,693,360.39</u>	<u>226,409,142.88</u>	<u>31,693,360.39</u>

54. 营业外支出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捐赠赞助支出	19,900,000.00	1,563,000.00	19,900,000.00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763,310.95	2,109,916.39	763,310.95
非流动资产清理损益	237,178.71	1,900,124.85	237,178.71
其中：固定资产清理损益	237,178.71	1,900,124.85	237,178.71
诉讼赔偿	1,968,766.17	39,582,630.42	1,968,766.17
其他	<u>1,570,050.74</u>	<u>923,251.08</u>	<u>1,570,050.74</u>
合计	<u>24,439,306.57</u>	<u>46,078,922.74</u>	<u>24,439,306.57</u>

55.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本年所得税	1,062,086,164.46	1,192,375,571.8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37,326,910.86)	116,657,840.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u>25,898,826.24</u>	<u>(394,265,877.98)</u>
合计	<u>950,658,079.84</u>	<u>914,767,534.62</u>

(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u>25,898,826.24</u>	<u>(394,265,877.9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5. 所得税费用(续)

(3)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将列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4,077,656,662.61	3,991,457,073.71
按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9,414,165.65	997,864,268.4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37,326,910.86)	116,657,840.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711,751.51	3,301,462.23
非应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168,947,138.63)	(132,139,118.0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 所得税影响	67,758,817.99	33,367,993.98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122,822,370.95	(119,344,591.23)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 扣亏损的影响	19,814,575.56	15,806,279.35
其他	7,410,447.67	(746,600.82)
本年所得税费用	950,658,079.84	914,767,534.62

5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16,470,221.54	3,013,019,180.7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注)	4,610,787,639.00	4,076,698,83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42	0.7391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4,610,787,639.00	3,906,698,839.00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610,787,639.00	4,076,698,839.00

注： 2016年本公司公开发行704,088,800股H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续)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5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的现金	3,083,172,588.86	-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386,934,600.17	-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357,654,269.96	207,246,477.59
收到应收股权回购款	-	14,484,760.62
咨询、租赁、登记等业务收到的现金	152,522,939.98	130,337,771.51
其他	101,479,180.33	64,199,437.21
合计	<u>4,081,763,579.30</u>	<u>416,268,446.93</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的现金	-	2,810,019,589.99
购买其他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9,442,383,190.67	1,399,022,285.11
短期贷款业务净增加额	1,105,104,668.52	-
支付的销售、差旅和办公费	1,205,796,783.98	1,138,620,917.86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的变动	4,779,966.33	7,874,911.12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	1,310,832,695.96
其他	444,158,168.07	298,915,077.71
合计	<u>22,202,222,777.57</u>	<u>6,965,285,477.75</u>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u>42,306,150.91</u>	<u>1,666,180.8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3,126,998,582.77	3,076,689,539.09
加：资产减值损失	451,281,806.88	335,242,038.16
固定资产折旧	128,525,439.86	122,958,809.93
无形资产摊销	230,449,913.27	229,728,056.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847,096.61	41,993,381.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391,509.33)	(8,544.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5,699,949.20	409,548,050.93
利息支出	2,516,160,645.51	1,916,111,302.24
汇兑损失/(收益)	110,126,995.44	(314,827,605.19)
投资收益	(222,250,985.55)	(95,534,58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5,844,834.82	(334,752,10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20,053,991.42	(59,513,77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	-	217,089,792.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6,206,358,135.98)	(486,298,235.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433,375,436.54)	(24,703,991,325.6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076,386,811.62)</u>	<u>(19,645,565,205.50)</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2017年度和2016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1,741,424,395.42	54,669,242,629.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4,669,242,629.01	74,323,209,39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522,457,307.58	5,841,385,549.91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841,385,549.91	9,000,668,328.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4,246,746,475.92)</u>	<u>(22,813,249,545.4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398,101.17	262,094.39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714,876,684.22	54,668,980,534.62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149,610.03	-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4,109,733,068.89	6,103,582,948.77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427,153,048.98</u>	<u>422,373,082.65</u>
小计	<u>46,278,310,513.29</u>	<u>61,195,198,660.43</u>
(b) 结算备付金	<u>4,324,828,407.58</u>	<u>5,841,385,549.91</u>
(c) 现金等价物		
-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u>197,628,900.00</u>	<u>-</u>
(d) 年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 现金等价物	50,800,767,820.87	67,036,584,210.34
减: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4,109,733,068.89)	(6,103,582,948.77)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427,153,048.98)</u>	<u>(422,373,082.65)</u>
(e)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余额	<u>46,263,881,703.00</u>	<u>60,510,628,178.9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7,153,048.98	422,373,082.65	风险准备金及交易保证金
融出资金	87,603,229.71	2,652,210,284.17	设定质押未办妥产权证书所有权受限
固定资产	1,414,842.11	1,459,198.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32,860,998.58	4,953,401,693.45	质押或已融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123,826,206.79	7,804,947,138.75	质押或已融出及证金公司专户投资
应收融资租赁款	4,245,190,845.75	2,702,308,213.21	设定质押
应收债权款	41,638,479.10	-	设定质押
合计	<u>31,759,687,651.02</u>	<u>18,536,699,610.4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4,945,530.15	6.53420	1,927,233,083.11
港币	12,355,070,394.70	0.83591	10,327,726,893.63
欧元	2,596,717.44	7.80230	20,260,368.48
澳元	12,770,552.69	5.09280	65,037,870.74
日元	645,492,004.37	0.05788	37,361,077.21
马来西亚 林吉特	2,253,346.10	4.63161	10,436,620.62
英镑	19,306,225.53	8.77920	169,493,215.17
新加坡元	3,237,859.44	4.88310	15,810,791.43
澳门元	6,033,859.20	0.81167	4,897,493.46
加元	894,069.84	5.20090	4,649,967.83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9,895,938,415.09	0.83591	8,272,113,880.56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75,192,024.31	6.53420	491,319,725.25
港币	2,176,526,235.00	0.83591	1,819,380,045.10
英镑	630,012.86	8.77920	5,531,008.90
日元	92,768,059.64	0.05788	5,369,415.29
澳元	961,030.44	5.09280	4,894,335.82
欧元	193,088.27	7.80230	1,506,532.6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71,874.08	6.53420	2,429,899.61
港币	85,432,603.17	0.83591	71,413,967.32
应收利息			
其中：美元	2,572,405.51	6.53420	16,808,612.08
港币	16,972,211.93	0.83591	14,187,241.6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1)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15,499,890.97	6.53420	101,279,387.58
港币	86,295,825.07	0.83591	72,135,543.13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470,000.00	6.53420	3,071,074.00
港币	75,676,156.00	0.83591	63,258,455.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其中：美元	42,457,917.50	6.53420	277,428,524.53
港币	1,986,456,022.47	0.83591	1,660,498,453.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中：港币	408,857.50	0.83591	341,768.07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美元	57,984,888.64	6.53420	378,884,859.35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69,790,904.17	6.53420	456,027,726.03
港币	13,922,494,059.07	0.83591	11,637,952,008.92
英镑	2,158,131.45	8.77920	18,946,667.63
应付款项			
其中：美元	13,295,889.53	6.53420	86,878,001.37
港币	506,451,651.37	0.83591	423,347,999.9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20,928.53	6.53420	2,750,431.20
港币	2,666,810,182.85	0.83591	2,229,213,299.95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4,455,924.92	6.53420	29,115,904.61
港币	1,521,039.78	0.83591	1,271,452.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1)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7,173,127,705.32	0.83591	5,996,089,180.15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港币	73,584,171.00	0.83591	61,509,744.38
应交税费			
其中：港币	13,362,312.03	0.83591	11,169,690.2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3,050,000.00	6.53420	411,981,310.00
港币	4,437,906,111.10	0.83591	3,709,690,097.33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449,116,008.11	6.53420	2,934,613,820.1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及其下属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了于本年新设立和收购的子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新设立子公司的详情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或类似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0,000,000.00	100%	-	设立
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贸易融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	85%	设立
EBSAM Incomeand Growth Fund Series SPC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	100%	自有资金开设
Everbright Securities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	100%	自有资金开设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B&R Fund GP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100%	自有资金开设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前名: North Square Blue Oak Limited)	英国	英国	股票经纪/专业研究公司	英镑	1,852,282.00	-	100%	收购
北方蓝橡瑞景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投资咨询	人民币	55,000.00	-	100%	收购
Everbright Orchard Investment Funds (SPC)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100%	设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续)

(1) 新设子公司(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或类似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直接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公司	港币	10,000,000.00	-	100%	设立
China EBS International Intelligence Co Lt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100%	设立
EAS Corporate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香港	公司秘书服务	港币	1.00	-	100%	设立

(2) 清算子公司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包括于本年内完成清算的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的详情如下：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下属子公司SHK Private Equity Managers Ltd.在2017年3月清算并办理注销。
顺隆证券行有限公司Shun Loong Securities Co. Ltd在2017年4月清算并办理注销。

(3)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33号(2014)，对于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和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详见附注七、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组成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上海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60,000,000.00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4,000,000,000.00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765,000,000.0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200,000,000.00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650,000,000.00
倍昌有限公司 Double Charm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图升有限公司 Planup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崇丰投资有限公司 High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二级子公司光大富尊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的直接控股子公司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光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	风险管理	人民币	12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	贸易融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88,000,000.00	55%	-	55%	是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00,000,000.00	100%	-	100%	是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港币	2,765,000,000.00	100%	-	100%	是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	100%	-	100%	是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100%	-	100%	是
光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0	100%	-	100%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00	-	100%	100%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50,000.00	-	100%	100%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港币	650,000,000.00	-	100%	100%	是
倍昌有限公司 Double Charm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100%	是
图升有限公司 Planup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100%	是
崇丰投资有限公司 High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100%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二级子公司光大富尊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50,000.00	-	85%	85%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光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20,000,000.00	-	100%	100%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幸福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	100%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移民服务	港币	1,000.00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	港币	1,000.00
阳光富尊(深圳)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	咨询管理	港币	30,000,000.00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资产管理	港币	10,000,000.00
巨运有限公司 Majestic Luc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永捷有限公司 Ever Rapid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中国光大证券财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e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放贷业务	港币	1,000,000.00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地产代理	港币	1,000.00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结构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结构融资	港币	10,000,000.00
光大资本回报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回报实体	美元	1.00
光大资本投资管理(开曼)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美元	1.00
中国光大证券价值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Value Fund SPC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 (国际) 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续):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直接投资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公司	港币	10,000,000.00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B&R Fund GP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Everbright Securities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三级子公司崇丰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新鸿基金金融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Financial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EAS Corporate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公司秘书服务	港币	1.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 (国际) 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阳光富尊 (深圳) 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港币	3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巨运有限公司 Majestic Luck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永捷有限公司 Ever Rapid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中国光大证券财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e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结构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资本回报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资本投资管理(开曼)有限公司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中国光大证券价值基金独立投资组合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Value Fund SPC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a)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 (国际) 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续):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直接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B&R Fund GP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Everbright Securities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三级子公司崇丰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新鸿基金金融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Financial Company Limited	港币	1.00	-	100%	100%	是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EAS Corporate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港币	1.00	-	100%	100%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期货经纪	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	融资租赁	人民币	1,000,000,000.00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000.00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302,217,140.00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务	港币	5,000,000.00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Luxful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企业融资咨询	港币	50,000,000.00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ull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黄金买卖服务	港币	1,000.00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研究	港币	5,500,000.00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港币	1,000,000,000.00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期货经纪和杠杆外汇	港币	200,000,000.00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财务管理	港币	500,000.00
宝顺有限公司 Bolson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持有汽车及牌照	港币	10,000.00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	暂无业务	港币	8,000,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人民币	942,451,533.23	100%	-	100%	是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人民币	862,235,537.92	-	85%	85%	是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100%	是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港币	4,086,742,570.00	-	70%	70%	是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港币	5,0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Luxfull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港币	50,0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ullion Investment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港币	5,5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港币	200,0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港币	5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宝顺有限公司 Bolson Limited	港币	1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港币	8,000,000.00	-	100% (注 1)	100% (注 1)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鸿基金金融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57,748,221.22
Dynamic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历山代理人有限公司 Lexshan Nomine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代理人服务	港币	2.00
SHK Absolute Return Managers Lt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0
SHK Alpha Managers Lt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0
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
SHK Dynamic Managers Lt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0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HK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基金市场策划、投资顾问及资产管理	港币	106,000,000.00
SHK Global Manager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5,000.00
SHK Income Fund Manager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00
新鸿基科网(证券)有限公司 SHK Online (Securiti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网上证券经纪及证券放款	港币	40,000,000.00
SHK Arbitrage Opportuniti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证券、期货及期权、结构性产品及货币买卖	港币	20,000,000.00
新鸿基尊尚有限公司 SHK Private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商业市场策划及推广	港币	100,000.00
SHK Quant Managers Lt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0
EBSHK Risk Solution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HK Solution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2.00
顺隆外汇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orex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32,000,000.00
顺隆期货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utur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15,000,000.00
顺隆集团有限公司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000,000.00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黄金买卖	港币	5,500,000.00
新鸿基(代理人)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Nomine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代理人服务	港币	200.00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国	股票经纪/专业研究公司	英镑	1,852,282.00
北方蓝橡瑞景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鸿基金金融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Financial Limited	港币	157,748,221.22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Dynamic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历山代理人有限公司 Lexshan Nominees Limited	港币	2.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Absolute Return Managers Ltd	美元	1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Alpha Managers Ltd	美元	1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Dynamic Managers Ltd	美元	1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HK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港币	106,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Global Managers Limited	美元	5,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Income Fund Manager	美元	1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科网 (证券) 有限公司						
SHK Online (Securities) Limited	港币	4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Arbitrage Opportunities Limited	港币	2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尊尚有限公司 SHK Private Limited	港币	1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Quant Managers Ltd	美元	1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HK Solutions Limited	港币	2.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顺隆外汇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orex Company Limited	港币	32,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顺隆期货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utures Limited	港币	15,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顺隆集团有限公司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港币	20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港币	5,5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 (代理人) 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Nominees) Limited	港币	2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英镑	1,852,282.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北方蓝橡瑞景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新鸿基金业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黄金买卖及投资控股	港币	210,000,000.00
新鸿基期货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Commoditi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商品期货经纪	港币	133,300,000.00
新鸿基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Consultant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保险经纪及顾问服务	港币	21,000,000.00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25,000,000.00
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企业融资服务	港币	22,000,000.00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澳门	暂无业务	澳门币	48,900,000.00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证券经纪及证券放款	港币	2,430,000,000.00
光大新鸿基结构融资方案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2.00
新鸿基优越理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咨询服务, 财务策划及资产管理	港币	5,000,000.00
新泰昌财务有限公司 Sun Tai Cheung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金融服务	港币	25,000,000.00
新而有限公司 Sun Yi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15,000,000.00
新鸿基(上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投资顾问及咨询	港币	22,300,000.00
新鸿基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Agenc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保险经纪服务	港币	2,000,001.00
SWAT Management S.A.R.L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卢森堡	基金管理	欧元	12,500.00
Sun Hung Kai Financial Australia Pty Lt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澳洲	投资顾问服务	澳元	1,268,446.00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6,000,000.00
顺隆财务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inance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1,000,000.00
大唐证券有限公司 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20,000,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新鸿基金业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港币	2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期货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Commodities Limited	港币	133,3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Consultants Limited	港币	21,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Limied	港币	25,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tenational Limited	港币	22,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un Hung Kai Invesment Services (Macau)Limited	澳门币	48,9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港币	2,43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新鸿基结构融资方案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港币	2.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优越理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港币	5,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泰昌财务有限公司 Sun Tai Cheung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港币	25,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而有限公司 Sun Yi Company Limited	港币	15,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 (上海) 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港币	22,3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新鸿基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Agency Limited	港币	2,000,00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WAT Management S.A.R.L	欧元	12,5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Sun Hung Kai Financial Australia Pty Ltd	澳元	1,268,446.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组成(续)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直接	间接		
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港币	6,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顺隆财务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inance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大唐证券有限公司 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港币	2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注1：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三级子公司光证国际所持比例。

注2：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所持比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 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 数股东宣告 分派的股利	年末 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光大保德信	45%	70,731,568.38	-	382,285,745.43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	30%	30,749,721.31	16,861,211.71	890,630,558.72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该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1,143,058,269.48	799,766,684.20
负债合计	293,534,390.75	111,829,685.47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630,514,653.39	445,812,012.10
净利润	157,181,263.07	111,331,443.19
其他综合收益	4,405,616.93	(3,737,372.78)
综合收益总额	161,586,880.00	107,594,07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8,713,980.80	(3,094,098.27)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19,279,322,557.59	21,413,208,819.12
负债合计	16,310,554,023.53	18,288,973,800.09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166,886,479.65	858,854,006.63
净利润/(损失)	102,499,071.03	(3,123,546.49)
其他综合收益	10,196,656.77	(266,381.38)
综合收益总额	112,695,727.80	(3,389,92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109,695,259.51)	(1,773,678,602.0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662,315,558.96	620,525,290.01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9,631,052.61	10,000,000.00
合营企业		
- 重要的合营企业	-	505,677,431.12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558,371,184.95	601,745,445.53
小计	1,230,317,796.52	1,737,948,166.66
减：减值准备	(544,125.06)	(544,125.06)
合计	1,229,773,671.46	1,737,404,041.60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 企业投 资的会 计处理 方法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 动是否具有 战略性
				直接	间接		(人民币万元)	
合营企业								
北京文资光大文 创壹号产业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	99.98%	权益法	50,010.00	是
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深圳	深圳	发起设立 基金、基金 管理业务等	25%	-	权益法	20,000.00	是
光大云付	上海	上海	金融数据 处理等	40%	-	权益法	20,000.00	是
光大易创	上海	上海	金融数据 处理等	40%	-	权益法	10,000.00	是

于2017年12月31日，北京文资光大文创壹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清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续)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3,035,967,309.81	2,787,192,658.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8,,589,361.70	148,134,305.00
负债	902,655,276.22	789,021,013.00
净资产	2,133,312,033.59	1,998,171,645.00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33,312,033.59	1,998,171,645.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3,328,008.40	499,542,911.25
其他调整	(2,705,320.00)	(497,250.51)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530,622,688.40	499,045,660.74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011,099,319.46	742,771,532.00
净利润	223,485,259.18	138,897,367.00
其他综合收益	(8,177,148.58)	(26,519,881.00)
综合收益总额	215,308,110.60	112,377,486.00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续)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2,850,881,510.64	2,602,838,855.3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9,587,105.79	50,675,857.16
负债	2,634,803,204.83	2,396,471,533.64
净资产	216,078,305.81	206,367,321.70
少数股东权益	(115,358.23)	5,011,711.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6,431,322.32	80,542,244.02
其他调整	33,875.99	5,693.64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86,465,198.31	80,547,937.66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53,993,964.60	188,807,646.39
净利润	14,700,646.16	8,502,572.6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793,151.62	8,525,425.4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4,700,646.16	8,502,572.64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续)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230,093,885.27	135,729,611.8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1,002,149.24	57,099,877.95
负债	117,042,406.70	33,418,084.87
净资产	113,051,478.57	102,311,526.96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220,591.43	40,924,610.78
其他调整	7,080.82	7,080.83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45,227,672.25	40,931,691.61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15,135,218.85	62,044,108.78
净利润	10,739,951.61	2,225,046.3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0,739,951.61	2,225,046.39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续)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7,827,059.89	601,201,320.4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净亏损)	8,000,086.22	(391,659.14)
- 其他综合收益	5,598,086.97	-
- 综合收益总额	13,598,173.19	(391,659.1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亏损	(368,947.39)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368,947.39)	-

本集团持有不重要的合营企业中存在部分合营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50%或者低于20%，然而，由于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中所规定的相关安排，这些企业被本集团与其他相关企业共同控制。

3. 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拥有若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理财产品。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该等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会根据附注三、36所述的会计政策评估控制权。

于2017年12月31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0,371,035,106.2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7,880,336,987.17元)。本集团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438,729,205.1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044,617,762.08元)。

其他投资者在本集团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有权益在合并利润表内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等科目核算，以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作其他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科目核算。

于相关期间末，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对有关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权，并决定本集团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4.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信托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10,248,546,673.18	-	10,248,546,673.18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53,250,110.81	976,459,089.01	1,129,709,199.82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0	190,000,000.00	940,000,000.00
基金专户及其他	3,671,307,063.28	4,524,770,294.61	8,196,077,357.89
合计	<u>14,823,103,847.27</u>	<u>5,691,229,383.62</u>	<u>20,514,333,230.89</u>

201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5,454,388,532.61	4,422,111.24	5,458,810,643.85
信托产品	452,161,900.00	20,000,000.00	472,161,9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0	-	1,300,000,000.00
基金专户及其他	2,977,977,281.36	5,510,253,311.99	8,488,230,593.35
合计	<u>10,184,527,713.97</u>	<u>5,534,675,423.23</u>	<u>15,719,203,137.2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包括由本集团管理有自有资金投入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和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由本集团发起的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于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由本集团发行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	276,891,868.93	276,891,868.9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236,175,402.80	10,150,000.00	246,325,402.80
银行理财产品	-	-	-
基金专户及其他	-	675,889,736.33	675,889,736.33
合计	236,175,402.80	962,931,605.26	1,199,107,008.06

201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1,300,000,000.00	229,582,123.01	1,529,582,123.0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462,969,798.66	988,453,639.75	2,451,423,438.41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0.00	5,000,000.00
基金专户及其他	239,356,958.11	40,810,732.86	280,167,690.97
合计	3,002,326,756.77	1,263,846,495.62	4,266,173,252.3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于2017年12月31日, 由本集团管理且有自有资金投入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权益为人民币1,199,107,008.06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4,266,173,252.39元), 对应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45,193,084,088.89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43,370,796,240.17元)。于2017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401,283,646.94元(2016年: 人民币638,299,740.81元), 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21,545,794.76元(2016年: 人民币19,386,233.52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301,066,875,686.36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360,262,904,277.07元)。于2017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1,252,461,455.11元(2016年: 人民币795,482,505.47元), 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135,022,004.15元(2016年: 人民币112,145,768.36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 以监督、评估和管理和各项业务相关的风险敞口。公司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的要求, 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 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原则、管理构架、风险管理的程序、系统、评估等相关要求, 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同时, 为加强公司市场、信用分类风险管理工作, 明确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流程, 公司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管理暂行办法》。

公司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要求, 出台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 明确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基础原则、治理结构、储备专户管理、指标监控与限额管理、压力测试与应急机制等, 为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为加强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和压力测试工作, 公司对比《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要求, 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压力测试办法》。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四层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承担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以及产生收益的业务部门。

公司董事会负责督促、检查、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并对公司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董事会内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落实，包括董事会审议的基本风险管理政策如风险偏好、容忍度的分解；建立公司有效的风险管理及考核机制；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从事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公司设置首席风险官，负责推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经营管理层下设专业委员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部分风险管理职能；各风险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授权对公司不同风险进行识别、监测、评估和报告，风险职能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稽核部、信息技术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总部、办公室。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按照公司授权管理体系在被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在业务决策及开展过程中及时进行风险自控，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时，本集团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要选用券款对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为了控制融资融券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期限、利率、融资融券的保证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证金比例、授信系数、维持担保比例(警戒线、补仓线、平仓线)、可抵充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等标准较证监会指导意见规定标准更为严格。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客户的授信额度审批。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防范信用风险。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对于约定购回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客户履约能力不足或恶意不履约的行为导致借出资金及利息不能足额收回。对此本集团对客户交易资质评审建立了严格、科学、有效的体系，据此建立了客户最大交易额管理机制、标的证券备选库并合理计算折扣率、控制业务总体规模等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等，如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从而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对此，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追保强平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46,277,912,412.12	61,194,936,566.04
结算备付金	4,324,828,407.58	5,841,385,549.91
融出资金	37,708,356,521.63	37,427,743,86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250,496,355.70	16,073,171,074.61
衍生金融资产	196,874,238.50	97,317,07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81,043,994.60	9,586,454,655.03
应收款项	3,113,372,742.85	2,484,479,751.13
应收利息	1,866,298,670.78	1,295,388,363.66
存出保证金	3,713,015,753.27	5,784,186,866.27
应收股利	101,064,663.95	56,773,494.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78,413,332.36	3,231,878,458.2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78,884,859.34	159,339,743.84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8,215,955,971.98	5,705,627,064.87
合计	179,506,517,924.66	148,938,682,536.52

(b)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来监控债券投资组合的信用风险。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其中，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私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b)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续)

(i)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 - 1	1,632,591,350.00	1,064,561,310.00
AAA	129,895,103.56	150,000,000.00
未评级	7,969,936,747.88	2,237,825,623.50
合计	<u>9,732,423,201.44</u>	<u>3,452,386,933.50</u>

(ii)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AA	10,997,634,669.21	2,285,787,237.70
A 至 AA+	12,284,358,076.88	4,746,315,760.98
B-至 BBB+	277,835,773.26	826,301,257.45
CCC+	21,931,650.00	7,083,717.55
未评级	11,447,811,742.30	1,354,411,313.67
合计	<u>35,029,571,911.65</u>	<u>9,219,899,287.35</u>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前提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5,520,913,091.49	575,919,790.88	290,626,921.99	-	-	6,387,459,804.36	6,361,295,405.82
应付短期融资券	-	4,632,925,487.61	2,841,130,935.71	11,465,830,935.71	-	-	18,939,887,359.03	18,491,732,212.82
拆入资金	-	210,686,827.19	20,540,321.05	2,835,753,951.19	-	-	3,066,981,099.43	2,993,7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63,329,745.83	11,276,111.58	60,396,081.18	21,278,466.39	-	-	156,280,404.98	156,280,404.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23,331,459,943.05	19,244,675.09	5,576,698.52	-	-	23,356,281,316.66	23,315,494,527.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15,448,111.06	250,201,863.01	-	-	-	-	465,649,974.07	456,941,461.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33,828,911,354.23	-	-	-	-	-	33,828,911,354.23	33,828,911,354.2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7,117,704,496.30	-	-	-	-	-	7,117,704,496.30	7,117,704,496.30
应付款项	887,046,917.09	218,380.25	28,319,417.42	55,656,880.69	1,363,714.60	-	972,605,310.05	972,605,310.05
长期借款	-	30,600,000.00	103,446,519.22	680,927,493.26	5,767,391,144.28	-	6,582,365,156.76	6,102,670,540.16
应付债券	-	4,275,000,000.00	247,268,106.25	13,389,258,106.25	27,254,500,000.00	-	45,166,026,212.50	40,917,629,381.64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364,061,760.61	883,634,330.09	2,626,011.17	5,709,583,757.27	3,572,895,323.77	-	10,532,801,182.91	10,619,335,227.56
合计	42,476,502,385.12	39,146,916,034.27	3,898,891,857.97	34,454,493,211.27	36,596,150,182.65	-	156,572,953,671.28	151,334,300,322.1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6,110,358,746.53	426,172,728.44	883,137,240.06	-	-	7,419,668,715.03
应付短期融资券	-	471,354,171.95	2,887,431,709.12	2,664,269,757.95	-	-	6,023,055,639.02
拆入资金	-	3,038,290,972.23	6,173,737,777.80	-	-	-	9,212,028,750.03
衍生金融负债	-	11,585,495.83	37,332,217.13	32,705,058.61	-	-	81,622,77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241,226,288.88	316,099,048.64	2,069,843,348.55	-	-	8,627,168,68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2,034,023.93	-	400,414,246.58	-	-	-	602,448,270.51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289,402,529.10	-	-	-	-	-	45,289,402,529.1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948,989,021.56	-	-	-	-	-	9,948,989,021.56
应付款项	887,484,684.82	-	29,635,108.32	-	-	-	917,119,793.14
长期借款	-	-	-	-	2,821,249,155.48	-	2,821,249,155.48
应付债券	-	234,000,000.00	44,873,718.75	12,531,373,718.75	18,095,378,744.69	-	30,905,626,182.19
其他负债 (金融负债)	284,744,311.54	184,818,554.52	269,316,250.38	2,549,705,302.72	2,134,891,817.02	-	5,423,476,236.18
合计	56,612,654,570.95	16,291,634,229.94	10,585,012,805.16	20,731,034,426.64	23,051,519,717.19	-	127,271,855,749.88
							124,526,875,732.33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尽力增大风险调整回报。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不利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a)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0,360,236,492.43	3,699,733,068.89	2,025,000,000.00	30,000,000.00	-	163,340,951.97	46,278,310,513.29
结算备付金	4,314,155,832.79	-	-	-	-	10,672,574.79	4,324,828,407.58
融出资金	11,969,788,336.93	4,349,370,855.79	21,389,197,328.91	-	-	-	37,708,356,521.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37,279,423.57	824,534,371.72	2,071,642,105.00	8,048,433,306.25	578,867,615.79	18,285,754,557.06	37,446,511,379.39
衍生金融资产	1,444,757.36	1,188,703.55	-	-	-	194,240,777.59	196,874,238.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67,866,056.53	939,007,254.75	11,443,370,683.32	5,530,800,000.00	-	-	20,081,043,994.60
应收股利	-	-	-	-	-	101,064,663.95	101,064,663.95
应收款项	-	-	-	-	-	3,113,372,742.85	3,113,372,742.85
存出保证金	628,293,964.85	-	-	-	-	3,084,721,788.42	3,713,015,753.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378,884,859.34	-	-	378,884,859.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27,428,238.30	7,519,293,730.67	50,746,890.00	126,057,407.00	14,916,725,918.47	13,016,050,845.98	37,956,303,030.42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86,989,900.00	1,161,845,924.27	5,092,231,388.45	-	1,874,888,759.26	8,215,955,971.98
金融资产合计	69,406,493,102.76	17,420,117,885.37	38,141,802,931.50	19,206,406,961.04	15,495,593,534.26	39,844,107,661.87	199,514,522,076.8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a) 利率风险(续)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508,120,686.51)	(570,979,061.92)	(282,195,657.39)	-	-	-	(6,361,295,405.82)
应付短期融资券	(4,608,012,347.07)	(2,743,687,908.12)	(11,140,031,957.63)	-	-	-	(18,491,732,212.82)
拆入资金	(200,000,000.00)	-	(2,793,700,000.00)	-	-	-	(2,993,7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3,439,751.90)	(1,320,058.51)	-	-	-	(151,520,594.57)	(156,280,404.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41,493,350.00)	-	-	-	-	(215,448,111.06)	(456,941,461.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290,928,527.54)	(19,030,000.00)	(5,536,000.00)	-	-	-	(23,315,494,527.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414,290,977.87)	-	-	-	-	(7,414,620,376.36)	(33,828,911,354.2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7,117,704,496.30)	-	-	-	-	-	(7,117,704,496.30)
应付款项	(113,726,868.44)	-	-	-	-	(858,878,441.61)	(972,605,310.05)
长期借款	(30,600,000.00)	(102,533,057.69)	(643,431,553.30)	(5,326,105,929.17)	-	-	(6,102,670,540.16)
应付债券	(3,999,364,288.53)	-	(11,979,556,410.05)	(24,938,708,683.06)	-	-	(40,917,629,381.64)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231,779,145.98)	(808,764,250.25)	-	(9,368,524,907.85)	(10,409,068,304.08)
金融负债合计	<u>(71,527,681,294.16)</u>	<u>(3,437,550,086.24)</u>	<u>(27,076,230,724.35)</u>	<u>(31,073,578,862.48)</u>	<u>-</u>	<u>(18,008,992,431.45)</u>	<u>(151,124,033,398.68)</u>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u>(2,121,188,191.40)</u>	<u>13,982,567,799.13</u>	<u>11,065,572,207.15</u>	<u>(11,867,171,901.44)</u>	<u>15,495,593,534.26</u>	<u>21,835,115,230.42</u>	<u>48,390,488,678.1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a) 利率风险(续)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676,426,873.29	6,795,454,384.69	2,110,252,950.00	1,520,000,000.00	-	93,064,452.45	61,195,198,660.43
结算备付金	5,823,861,939.33					17,523,610.58	5,841,385,549.91
融出资金	10,845,657,801.63	3,631,683,554.52	22,950,402,512.89	-	-	-	37,427,743,869.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11,799,213.72	866,182,022.36	3,219,488,714.97	4,758,250,586.00	100,132,979.00	9,394,259,764.31	24,650,113,280.36
衍生金融资产	10,290,655.61	4,605,817.92	844,922.65	-	-	81,575,683.61	97,317,079.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3,648,417.96	167,423,725.60	4,206,914,793.73	4,208,467,717.74	-	-	9,586,454,655.03
应收股利	-	-	-	-	-	56,773,494.10	56,773,494.10
应收款项	-	-	-	-	-	2,484,479,751.13	2,484,479,751.13
存出保证金	2,198,875,850.49	-	-	-	-	3,585,311,015.78	5,784,186,866.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5,493,455.80	21,486,637.62	767,138,043.01	1,789,142,526.84	305,207,922.84	14,576,405,307.73	17,694,873,893.8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159,339,743.84	-	-	159,339,743.84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88,252,604.45	221,815,008.88	1,343,523,873.70	3,520,883,835.48	9,406,743.78	521,744,998.58	5,705,627,064.87
金融资产合计	77,194,306,812.28	11,708,651,151.59	34,598,565,810.95	15,956,084,409.90	414,747,645.62	30,811,138,078.27	170,683,493,908.6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a) 利率风险(续)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99,429,619.33)	(419,462,744.30)	(826,268,667.00)	-	-	-	(7,345,161,030.63)
应付短期融资券	(468,960,079.49)	(2,860,982,161.94)	(2,599,759,987.23)	-	-	-	(5,929,702,228.66)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0)	(6,107,560,000.00)	-	-	-	-	(9,107,5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94,866,100.00)	-	-	-	(202,034,023.93)	(596,900,123.93)
衍生金融负债	(18,146,305.19)	(12,374,269.55)	(2,159,143.06)	-	-	(48,943,053.77)	(81,622,771.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20,865,221.89)	(286,035,482.05)	(2,010,000,000.00)	-	-	-	(8,516,900,703.94)
代理买卖证券款	(36,777,317,735.76)	-	-	-	-	(8,512,084,793.34)	(45,289,402,529.1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9,948,989,021.56)	-	-	-	-	-	(9,948,989,021.56)
应付款项	(104,935,238.05)	-	-	-	-	(812,184,555.09)	(917,119,793.14)
长期借款	-	-	-	(2,646,456,200.74)	-	-	(2,646,456,200.74)
应付债券	-	-	(11,492,243,533.03)	(17,134,486,164.45)	-	-	(28,626,729,697.48)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5,423,476,236.18)	(5,423,476,236.18)
金融负债合计	(62,638,643,221.27)	(10,081,280,757.84)	(16,930,431,330.32)	(19,780,942,365.19)	-	(14,998,722,662.31)	(124,430,020,336.93)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14,555,663,591.01	1,627,370,393.75	17,668,134,480.63	(3,824,857,955.29)	414,747,645.62	15,812,415,415.96	46,253,473,571.6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a)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25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个基点	(235,731,528.33)	(25,062,183.02)	(26,998,921.28)	(13,875,356.17)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个基点	239,629,611.56	25,636,599.78	28,084,493.00	13,475,754.70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b)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B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且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和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b) 外汇风险(续)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1,908,645.61)	(11,908,645.61)
港币	141,514,279.08	141,542,816.72
欧元	(1,812,909.73)	(1,812,909.73)
合计	<u>127,792,723.74</u>	<u>127,821,261.38</u>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59,389,933.18	59,389,933.18
港币	(374,810,894.94)	(352,169,231.53)
欧元	(7,685,358.79)	(7,685,358.79)
合计	<u>(323,106,320.55)</u>	<u>(300,464,657.14)</u>

于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和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所面临的最大的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市场风险管理(续)

(c) 其他价格风险(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 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2,700,224,077.48	5.40%	1,940,618,762.36	3.99%
- 基金	10,248,546,673.18	20.49%	6,754,388,532.61	13.89%
- 债券	19,352,858,069.31	38.69%	9,500,594,501.98	19.53%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389,425,513.61	0.78%	1,462,969,798.66	3.01%
-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0	1.50%	1,300,000,000.00	2.67%
- 信托产品	581,084,693.12	1.16%	452,161,900.00	0.93%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2,652,979,513.76	5.30%	3,217,334,239.47	6.62%
- 其他	771,392,838.93	1.54%	22,045,545.28	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3,065,609,346.05	6.13%	5,149,430,532.88	10.59%
- 基金	276,891,868.93	0.55%	234,004,234.25	0.48%
- 债券	25,030,252,184.44	50.04%	3,012,351,975.03	6.19%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986,609,089.01	1.97%	988,453,639.75	2.03%
-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0.38%	5,000,000.00	0.01%
- 信托产品	43,378,059.73	0.09%	20,000,000.00	0.04%
- 其他股权投资	3,206,280,511.05	6.41%	2,734,569,467.08	5.62%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及其他	5,157,281,971.21	10.31%	5,551,064,044.85	11.41%
合计	75,402,814,409.81	150.74%	42,344,987,174.20	87.06%

假设权益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1,596,998,631.59	646,917,758.57	1,510,084,336.83	425,356,570.48
市场价格下降 10%	(1,596,998,631.59)	(646,917,758.57)	(1,510,084,336.83)	(425,356,570.4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于2016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版)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2016年10月1日起施行,贵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100%;
2.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低于8%;
3. 优质流动资产与未来30日内现金净流出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4.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5.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20%;
6.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8%;
7.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10%;
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00%;
9.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500%
10.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400%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也需满足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集团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补足机制:一是本集团已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二是本集团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本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本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本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本集团指定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本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805,207,061.33	20,686,585,346.26	3,954,718,971.80	37,446,511,37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4	12,805,207,061.33	20,142,065,387.61	1,274,116,743.65	34,221,389,192.59
- 权益工具投资		11,611,665,206.08	734,732,779.82	402,816,743.65	12,749,214,729.55
- 债务工具投资		1,193,541,855.25	17,967,214,967.08	-	19,160,756,822.33
- 其他		-	1,440,117,640.71	871,300,000.00	2,311,417,640.7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	544,519,958.65	2,680,602,228.15	3,225,122,186.80
- 权益工具投资		-	-	526,242,160.19	526,242,160.19
- 债务工具投资		-	192,101,246.98	-	192,101,246.98
- 其他		-	352,418,711.67	2,154,360,067.96	2,506,778,779.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1	3,388,599,741.21	30,649,091,619.98	3,918,611,669.23	37,956,303,030.42
- 权益工具投资		2,545,495,744.84	6,551,943,431.91	3,828,611,669.23	12,926,050,845.98
- 债务工具投资		843,103,996.37	24,097,148,188.07	90,000,000.00	25,030,252,184.44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7,704,267.00	189,169,971.50	-	196,874,238.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201,511,069.54	51,524,846,937.74	7,873,330,641.03	75,599,688,648.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5	-	(241,493,350.00)	(215,448,111.06)	(456,941,461.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41,493,350.00)	-	(241,493,350.00)
- 债务工具投资		-	(241,493,350.00)	-	(241,493,35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215,448,111.06)	(215,448,111.06)
- 其他投资		-	-	(215,448,111.06)	(215,448,111.06)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6,257,477.00)	(150,022,927.98)	-	(156,280,404.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257,477.00)	(391,516,277.98)	(215,448,111.06)	(613,221,866.0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续)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4	8,211,740,118.02	13,187,477,543.39	3,250,895,618.95	24,650,113,280.36
- 权益工具投资		1,980,570,260.91	826,879,555.18	-	2,807,449,816.09
- 债务工具投资		6,231,169,857.11	9,156,982,123.75	-	15,388,151,980.86
- 其他		-	2,724,846,464.46	1,565,800,000.00	4,290,646,464.4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五、4	-	478,769,400.00	1,685,095,618.95	2,163,865,018.95
- 债务工具投资		-	-	-	-
- 其他		-	478,769,400.00	1,685,095,618.95	2,163,865,01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4,244,930,648.13	10,082,831,717.96	3,367,111,527.75	17,694,873,893.84
- 债务工具投资		3,983,942,921.29	7,221,940,986.57	3,277,111,527.75	14,482,995,435.61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260,987,726.84	2,860,890,731.39	90,000,000.00	3,211,878,458.23
		11,594,847.05	85,722,232.74	-	97,317,079.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2,468,265,613.20</u>	<u>23,356,031,494.09</u>	<u>6,618,007,146.70</u>	<u>42,442,304,253.9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5	-	(394,866,100.00)	(202,034,023.93)	(596,900,123.93)
- 债务工具投资		-	(394,866,100.00)	-	(394,866,100.00)
- 其他		-	(394,866,100.00)	-	(394,866,1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其他投资		-	-	(202,034,023.93)	(202,034,023.93)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11,699,674.05)	(69,923,097.52)	-	(81,622,771.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11,699,674.05)</u>	<u>(464,789,197.52)</u>	<u>(202,034,023.93)</u>	<u>(678,522,895.5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与交易所、经销商及交易对手以公平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的。

2017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293,977,578.08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优先股及其他 股权投资	4,551,379,830.28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债券、 资产管理计划及 银行理财产品等 投资	3,027,973,232.6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215,448,111.06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续)

	2016年12月 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385,951,575.67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其他股权投资	2,866,113,804.08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债券、 资产管理计划及 银行理财产品等 投资	3,365,941,766.9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202,034,023.93	市场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价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本集团采用第三层次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限售股票、未上市股权投资、其他理财产品和合并结构化主体产生的金融负债等。

2017年，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的损失
				计入损益 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2017 年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0	-	-	-	-	2,450,000,000.00	-	(3,000,000,000.00)	-	750,000,000.00	-
-信托	95,800,000.00	-	-	-	-	5,900,000.00	-	(69,700,000.00)	-	32,000,000.00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170,000,000.00	-	-	(700,000.00)	-	-	-	(80,000,000.00)	-	89,300,000.00	-
-股票		273,252,555.83	-	129,564,187.82	-	-	-	-	-	402,816,743.65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5,095,618.95	240,498,655.22	-	51,371,455.11	-	720,575,344.15	-	(16,938,845.28)	-	2,680,602,228.1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股权投资	2,734,569,467.08	46,160,000.00	-	-	(49,255,519.62)	1,897,628,900.00	-	(1,422,822,336.41)	-	3,206,280,511.05	-
-股票	517,542,060.67	-	-	(101,592.00)	(143,943,742.28)	98,834,431.79	-	-	-	472,331,158.18	-
-债券	90,000,000.00	-	-	-	-	-	-	-	-	90,000,000.00	-
-信托产品	20,000,000.00	-	-	285,704.17	-	-	-	(20,285,704.17)	-	-	-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	-	-	-	167,500,000.00	-	(22,500,000.00)	-	150,000,000.00	-
金融资产小计	6,618,007,146.70	559,911,211.05	-	180,419,755.10	(193,199,261.90)	5,340,438,675.94	-	(4,632,246,885.86)	-	7,873,330,641.03	-
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2,034,023.93)	-	-	-	-	(16,054,574.10)	-	-	2,640,486.97	(215,448,111.06)	-
金融负债小计	(202,034,023.93)	-	-	-	-	(16,054,574.10)	-	-	2,640,486.97	(215,448,111.06)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续)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 资产和承担的 负债计入损益 的当年未实现 损失
				计入损益 注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2016 年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	-	-	-	-	1,300,000,000.00	-	-	-	1,300,000,000.00	-
-信托产品	40,890,000.00	-	-	-	-	78,000,000.00	-	(23,090,000.00)	-	95,800,000.00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	140,000,000.00	-	-	-	30,000,000.00	-	-	-	170,000,000.00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1,685,095,618.95	-	-	-	1,685,095,618.9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股权投资	735,464,337.00	-	(208,433,337.00)	14,340,801.25	(11,431,036.25)	2,230,636,170.00	-	(24,000,000.00)	(2,007,467.92)	2,734,569,467.08	-
-股票	444,042,463.83	173,479,485.00	-	-	(99,979,888.16)	-	-	-	-	517,542,060.67	-
-债券	30,000,000.00	-	-	-	-	6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信托产品	20,050,090.00	-	-	(50,090.00)	-	-	-	-	-	20,000,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	-	-	-	-	5,000,000.00	-	-	-	5,000,000.00	-
金融资产小计	1,270,446,890.83	313,479,485.00	(208,433,337.00)	14,290,711.25	(111,410,924.41)	5,388,731,788.95	-	(47,090,000.00)	(2,007,467.92)	6,618,007,146.70	-
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202,034,023.93)	-	-	-	(202,034,023.93)	-
金融负债小计	-	-	-	-	-	(202,034,023.93)	-	-	-	(202,034,023.93)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续)

上述于本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7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	投资收益	180,521,347.10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01,592.00)
合计		180,419,755.1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3,199,261.90)
2016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	投资收益	14,340,801.25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50,090.00)
合计		14,290,711.2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1,410,924.41)

6.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2017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共计人民币0元(2016年：人民币35,000,000.00元，主要为非上市股权于本年度成为流通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二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金额为0元(2016年：人民币0元)。

7.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2017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40,917,629,381.64	43,461,245,236.79	-	43,461,245,236.79	-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直接	间接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母公司	国有企业	中国北京	唐双宁	金融业	600亿元	25.15%	24.71%	49.86%	91100000102063897J	国务院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数量及比例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量		本年变动		年末数量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1,159,456,183.00	25.15%	-	-	1,159,456,183.00	25.15%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2 本年或上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光大常春藤一期	合营企业
光大常春藤管理	合营企业
光大利得资产	合营企业
上海光证股权	合营企业
光大美银投资	合营企业
嘉兴礴璞投资	合营企业
浸鑫投资咨询	合营企业
光大浙通壹号	合营企业
光大璟晟投资	合营企业
光大璟阆投资	合营企业
南糖产业基金	合营企业
格林翔云	合营企业
文创产业	合营企业
光大生态经济产业基金(“光大生态基金”)	合营企业
资卓股权投资基金	合营企业
文创壹号产业基金	合营企业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新鸿基外汇”)	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联营企业
光大云付	联营企业
光大易创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光大控股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注 1
光大集团香港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注 1
光大置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1000062590881XY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控”)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00000717824998D
光大永明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20000710929682C
光大银行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10000100011743X
光大兴陇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6200002243334029
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实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91110000669900043B
新鸿基有限公司(“新鸿基有限”)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注 1

注1：境外公司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	2016 年
单位：万元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73.47	3,620.29

(2)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和结构化主体,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3) 证券及金融产品服务

(a)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及支出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顾问服务费收入	-	5,960,916.86
光大控股	顾问服务费收入	-	2,739,395.49
光大云付	顾问服务费收入	256,716.21	361,320.75
光大兴陇	咨询服务费收入	-	5,339,622.64
光大易创	咨询服务费收入	283,018.87	141,509.43
光大永明	咨询服务费收入	-	1,212.30
光大控股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2,264,150.94	45,283,018.87
光大集团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9,716,981.14	17,273,584.91
光大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5,137,486.46	1,792,452.83
光大集团香港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1,041,980.03	-
新鸿基有限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514,682.67	-
		82,215,016.32	78,893,034.0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财务顾问支出	-	2,453,207.54
光大金控	财务顾问支出	-	613,555.56
光大控股	财务顾问支出	116,222.85	259,973.47
		116,222.85	3,326,736.5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3) 证券及金融产品服务(续)

(b) 经纪业务收入及支出

经纪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大成基金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15,812,744.17	22,030,474.57
光大集团香港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	378,961.22
光大永明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513,985.56	479,149.78
大成基金	代理销售旗下 基金产品收入	1,066,767.20	157,731.70
		<u>17,393,496.93</u>	<u>23,046,317.27</u>

经纪业务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佣金及手续费	74,383,314.74	68,932,845.61
光大易创	代理销售旗下金融 产品费用	-	43,395.86
光大银行	支付第三方存管 业务手续费	9,436,748.92	11,640,453.23
光大金控	销售服务费	966,711.47	-
		<u>84,786,775.13</u>	<u>80,616,694.7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3) 证券及金融产品服务(续)

(c)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及支出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33,366,804.45	42,651,585.70
浸鑫投资咨询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32,362,459.49
光大美银投资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352,830.19	2,992,085.18
嘉兴礴璞投资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969,267.02
光大璟晟投资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809,061.47
光大云付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231,795.83	726,268.28
光大璟阆投资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606,796.11
光大兴陇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2,845,140.08	577,839.48
光大浙通壹号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	185,660.37
格林翔云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8,867.92	-
文创产业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550,943.40	-
光大生态经济产业基金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41,509.43	-
光大常春藤管理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88,679.25	-
光大利得资产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88,679.25	-
资卓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94,339.62	-
		<u>37,979,589.42</u>	<u>81,881,023.10</u>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业绩报酬分成	6,946,838.78	14,374,224.34
光大银行	托管费支出	2,250,257.16	2,546,695.25
		<u>9,197,095.94</u>	<u>16,920,919.5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3) 证券及金融产品服务(续)

(d) 利息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205,037,533.75	214,942,676.98
新鸿基有限	债券利息收入	685,364.00	-
新鸿基有限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319,252.00	-
		<u>206,042,149.75</u>	<u>214,942,676.98</u>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支付借款利息	21,621,519.72	5,742,531.69
光大银行	支付债券回购利息	4,507,244.87	3,527,031.12
光大易创	支付卖出回购利息	87,285.96	571,255.61
光大易创	借款利息支出	50,907.63	-
光大银行	支付拆借资金利息	280,000.00	-
		<u>26,546,958.18</u>	<u>9,840,818.42</u>

(e) 保险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永明	购买保险	<u>1,057,417.77</u>	<u>8,954,181.15</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a) 本公司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产品的情况

关联方	2017 年				投资收益
	年初持有 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大成基金	375.00	-	(375.00)	-	805,668.75

关联方	2016 年				投资收益
	年初持有 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 (万份)	
大成基金	1,774.94	-	(1,399.94)	375.00	3,859,163.98

(b) 拆借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短期借款	-	819,668,584.58
光大银行	长期借款	824,532,336.12	96,000,000.00
光大银行	拆入资金	300,000,000.00	-
		<u>1,124,532,336.12</u>	<u>915,668,584.5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续)

(c) 回购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债券回购	32,135,459,091.48	22,169,908,110.41
光大易创	卖出回购	-	9,221,482.05
		<u>32,135,459,091.48</u>	<u>22,179,129,592.46</u>

(5) 其他业务收入及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过渡服务及租赁资产		
新鸿基有限	收费	4,416,508.30	6,043,012.33
光大银行	房屋租赁收入	3,312,559.24	3,478,187.20
新鸿基有限	保险经纪收入	4,108,584.08	-
新鸿基有限	介绍费收入	272,322.78	-
新鸿基外汇	管理费收入	2,500,000.00	-
		<u>14,609,974.40</u>	<u>9,521,199.5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业务收入及支出(续)

其他业务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房屋租赁支出	6,076,965.94	5,731,265.73
光大置业	房屋租赁支出	9,720,261.19	5,133,420.34
光大集团香港	房屋租赁支出	840,676.56	5,039,640.82
新鸿基有限	房屋租赁支出	-	564,175.14
光大控股	房屋租赁支出	101,990.95	-
新鸿基有限	介绍费支出	14,751,921.00	5,673,025.80
	过渡服务及其他服务		
新鸿基有限	支出	22,662,895.15	4,362,096.50
新鸿基有限	服务费支出	-	222,471.60
光大实业	广告冠名费	943,396.20	-
		<u>55,098,106.99</u>	<u>26,726,095.93</u>

(6) 其他事项

公司关联方光大银行向多个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光证资管的资产管理计划和光大保德信的公募基金及专户提供托管服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对关联方的资产和负债

(1) 对关联方的资产

(a) 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光大银行	4,510,971,240.49	7,055,501,784.25

(b) 对关联方的其他资产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大成基金	75,000,000.00	-	52,750,000.00	-
应收款项	新鸿基有限	13,005.92	-	2,403,754.11	-
应收款项	光大银行	2,753,178.80	-	2,180,328.57	-
应收款项	光大集团香港	835,910.00	-	447,255.00	-
应收款项	光大永明	102,512.23	-	81,539.81	-
应收款项	大成基金	3,112,497.88	-	-	-
应收款项	光大控股	417,955.00	-	-	-
应收款项	光大兴陇	547,863.19	-	-	-
其他应收款	光大银行	1,354,352.08	(2,812.14)	1,641,459.14	(2,812.14)
其他应收款	光大易创	-	-	1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利得资产	100,000.00	-	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常春藤管理	100,000.00	-	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光证股权	50,000.00	-	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光大美银投资	100,000.00	-	50,000.00	-
应收利息	光大银行	5,443,660.35	-	11,230,819.97	-
其他应收款	光大置业	79,014.00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光大银行	165,000,000.00	-	-	-
融出资金	新鸿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834,640.40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对关联方的资产和负债(续)

(2) 对关联方的负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光大银行	824,532,336.12	819,668,584.58
长期借款	光大银行	96,000,000.00	96,000,000.00
应付款项	光大银行	141,041,594.33	116,277,124.03
应付款项	光大控股	153,197.23	44,062.67
其他应付款	浸鑫投资咨询	-	16,666,666.75
其他应付款	光大常春藤一期	10,847,880.69	10,999,049.00
其他应付款	新鸿基有限	34,773.02	2,054,568.71
其他应付款	光大浙通壹号	-	787,200.00
其他应付款	嘉兴礴璞投资	-	636,538.00
其他应付款	南糖产业基金	-	373,061.45
其他应付款	光大集团香港	153,201.39	153,197.36
其他应付款	光大银行	37,835.00	145,740.00
其他应付款	光大云付	32,038.32	-
其他应付款	光大控股	98,303.02	-
其他负债	新鸿基有限	1,850,704,740.00	1,886,521,5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光大易创	-	9,221,482.05
应付利息	光大银行	2,247,823.98	343,602.26
应付利息	光大易创	-	62,152.59

十二、 分部报告

于2017年,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修订并确定了经纪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海外业务和其他业务共六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本集团管理层已按照上述修订的经营分部分配资源和评估分部的业绩。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分部报告已按照上述方式呈列。

本集团的六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经纪和财富管理分部

经纪和财富管理分部通过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及代销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产品收取手续费;

- 信用业务分部

信用业务分部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式购回、融资租赁业务和其他信用业务收取利息收入;

- 机构证券服务分部

机构证券服务分部通过提供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自营交易和做市服务业务赚取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以及向机构客户提供专业投资研究及经纪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

- 投资管理分部

投资管理分部通过向客户提供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及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服务收取管理和顾问费,以及通过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赚取投资收益;

- 海外业务分部

海外业务分部主要从海外业务赚取手续费和佣金、顾问费、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 其他分部

其他分部包括总部的其他业务,当中包括一般营运资金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提供服务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其他业务成本、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二、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信息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时运用了下列数据, 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2017 年度							合计
	经纪和财富管理	信用业务	机构证券服务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其他	抵销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41,186,396.16	131,592,387.61	1,514,671,695.63	1,634,970,381.17	492,901,501.60	23,445,375.32	(15,148,414.19)	5,623,619,323.30
利息净收入/(支出)	631,197,173.98	1,768,811,322.78	(806,431,977.36)	(365,735,607.49)	215,133,915.71	(197,474,726.62)	-	1,245,500,101.00
投资收益	4,757,559.64	2,585,027.35	1,636,963,396.53	536,016,274.71	39,727,470.22	512,536,732.71	1,040,932.60	2,733,627,393.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207,104.10	(31,320,182.50)	(89,473,572.65)	119,445,085.24	61,743,901.41	(217,302,284.80)	-	(155,699,949.20)
汇兑收益/(损失)	(138,568.79)	35,021,290.00	-	(10,269.27)	4,494,198.79	(149,493,646.17)	-	(110,126,995.44)
其他业务收入	14,391,382.61	2,611,300.62	216,137.74	13,666,104.34	121,806,847.05	7,821,123.12	(16,623,329.46)	143,889,566.02
其他收益	-	7,809,057.60	-	9,300,000.00	-	340,209,147.80	-	357,318,205.40
资产处置收益	9,097.17	-	-	11,020.06	-	-	-	20,117.23
营业收入合计	2,492,610,144.87	1,917,110,203.46	2,255,945,679.89	1,947,662,988.76	935,807,834.78	319,741,721.36	(30,730,811.05)	9,838,147,762.07
营业支出合计	(1,529,649,551.40)	(256,515,697.82)	(885,050,485.98)	(874,945,186.16)	(1,178,319,215.20)	(1,073,995,827.77)	30,730,811.05	(5,767,745,153.28)
营业利润/(亏损)	962,960,593.47	1,660,594,505.64	1,370,895,193.91	1,072,717,802.60	(242,511,380.42)	(754,254,106.41)	-	4,070,402,608.79
利润/(亏损)总额	971,420,561.92	1,660,498,197.68	1,371,095,193.91	1,077,945,698.10	(242,723,393.72)	(760,579,595.28)	-	4,077,656,662.61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732,459,592.46	3,242,208,422.45	25,034,457.77	179,239,248.95	523,381,613.52	638,434,393.74	(211,874,891.63)	5,128,882,837.26
利息支出	(101,262,418.48)	(1,473,397,099.67)	(831,466,435.13)	(544,974,856.44)	(308,247,697.81)	(835,909,120.36)	211,874,891.63	(3,883,382,736.26)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48,241.70	(133,563,570.00)	-	4,915,239.38	(296,117,056.88)	(26,564,661.08)	-	(451,281,806.8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二、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信息(续)

	2016 年度						
	经纪和财富管理	信用业务	机构证券服务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其他	抵销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40,681,374.86	80,791,636.74	1,819,855,518.29	1,326,320,544.54	568,335,790.25	17,354,352.08	(60,083,551.75)
利息净收入/(支出)	743,949,239.27	1,479,319,796.85	(159,886,694.71)	(389,807,665.28)	126,568,643.31	(204,421,472.76)	-
投资收益	1,593,793.28	3,668,301.09	629,621,184.84	664,699,199.50	8,682,211.71	132,255,741.72	687,720.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35,230.00	5,968,835.04	(409,706,535.92)	144,657,908.25	(1,067,700.17)	(149,635,788.13)	-
汇兑收益/(损失)	400,709.61	(38,196,130.00)	-	356,412.04	(9,094,726.56)	361,361,340.10	-
其他业务收入	7,097,209.18	4,346,224.33	29,637.38	14,214,623.65	94,316,383.60	11,399,340.04	(2,229,534.22)
营业收入合计	3,093,957,556.20	1,535,898,664.05	1,879,913,109.88	1,760,441,022.70	787,740,602.14	168,313,513.05	(61,625,365.52)
营业支出合计	(1,459,502,057.73)	(166,730,825.20)	(1,163,013,706.54)	(738,359,191.49)	(842,631,549.83)	(987,496,145.21)	4,221,227.07
营业利润/(亏损)	1,634,455,498.47	1,369,167,838.85	716,899,403.34	1,022,081,831.21	(54,890,947.69)	(819,182,632.16)	(57,404,138.45)
利润/(亏损)总额	1,644,002,468.29	1,383,713,984.21	717,149,403.34	1,041,763,502.83	(56,672,195.88)	(681,095,950.63)	(57,404,138.45)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903,755,379.17	2,913,002,575.95	22,520,186.01	291,067,250.86	337,630,067.14	672,407,062.63	(272,995,328.49)
利息支出	(159,806,139.90)	(1,433,682,779.10)	(182,406,880.72)	(680,874,916.14)	(211,061,423.83)	(876,828,535.39)	272,995,328.49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41,237.64	(29,830,296.52)	(317,958,898.17)	11,368,507.05	1,137,411.84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二、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中国内地	8,902,958,266.99	8,423,472,133.48	26,174,667,415.59	27,064,048,581.44
海外(注)	935,189,495.08	741,166,969.02	3,795,332,764.73	2,743,488,175.25
合计	<u>9,838,147,762.07</u>	<u>9,164,639,102.50</u>	<u>29,970,000,180.32</u>	<u>29,807,536,756.69</u>

注：海外主要是中国香港。

3. 主要客户

于2017年度及2016年度, 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1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公司有502宗投资者因816事件而提起的民事诉讼, 涉诉总金额为人民币6,873万元。其中, 495宗案件已结案, 由本公司赔偿原告金额约为人民币4,153万元。尚有7宗案件因原告对一审判决结果提起上诉未有最终审理结果, 涉诉总金额约为人民币78万元。

2017年12月26日, 原告O:TU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O:TU公司”)起诉被告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列为第三人。2014年11月, 光大富尊开展O:TU酒品承销与投资业务, 与O:TU公司、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备忘录、承销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了拟发行酒品的要素、承销方式、投资收益及回购承诺等内容。2017年12月, O:TU公司诉称上述合同无效, 要求酒交公司和光大富尊赔偿其损失约人民币1,295万元。2018年1月, 光大富尊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 目前该案正在举证期, 尚未排期开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4. 或有资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四、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2017年度	2016年度
已订约但未支付	326,922,000.00	437,855,000.00

本集团资本承担主要用于未上市股权投资。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办公设备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年以内(含1年)	258,818,646.24	229,234,657.18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11,513,315.62	163,402,255.84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43,503,392.95	123,319,025.92
3年以上	68,230,905.77	95,757,819.14
合计	682,066,260.58	611,713,758.08

十五、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和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五、 金融资产转移(续)

2. 融出证券(续)

于12月31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2017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其他回购协议	两融收益权转让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4,855,542,619.40	526,025,744.58	8,443,557,211.00	-	-	87,603,229.71	13,912,728,804.69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4,852,740,143.41)	-	(7,684,192,690.03)	-	-	(62,900,000.00)	(12,599,832,833.44)

2016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其他回购协议	两融收益权转让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1,190,870,275.40	589,219,093.75	175,506,380.00	-	-	2,652,210,284.17	4,607,806,033.32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1,158,453,479.93)	-	(167,196,616.03)	-	-	(2,351,220,000.00)	(3,676,870,095.9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合营企业增资

于2017年12月27日,按照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股权合计44%,股权转让后,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90万元,出资比例95%。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进行股权登记。

(2)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债券

于2018年1月18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人民币40亿元。本期债券分2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5.45%;品种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为24个月,利率为5.55%。

于2018年3月19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人民币8亿元。期限为1年,利率为5.22%。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u>项目</u>	<u>附注</u>	<u>金额</u>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	922,157,527.80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2018年3月26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4,610,787,639.00股为基数,提议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分配2.00元(含税),分红金额为人民币922,157,527.80元(2016年:人民币922,157,527.8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融资融券业务

于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融出资金	五、3	37,972,041,438.45	37,565,391,809.07
融出证券	五、4(3), 11(5)	526,025,744.58	785,219,026.64
合计		<u>38,498,067,183.03</u>	<u>38,350,610,835.71</u>

2.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2,809,137.87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14,842.11元，明细情况详见附注五、14(4)。

3. 担保事项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为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及为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 Double Charm Limited（倍昌有限公司）发行首期境外债券向担保人提供反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 54.72 亿元。
- (2)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融资性担保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余额约合人民币 81.78 亿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清算款	475,821,174.54	103,527,890.9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74,854,592.66	78,788,811.92
应收资产托管费	17,348,971.66	16,264,899.10
合计	668,024,738.86	198,581,601.95
减：坏账准备	-	-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668,024,738.86	198,581,601.95

(2) 按账龄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68,024,738.86	100.00%	-	-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8,581,601.95	100.00%	-	-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款项(续)

(3) 按减值评估方式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68,024,738.86	100.00%	-	-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8,581,601.95	100.00%	-	-

本公司并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 公司无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三方存管户	业务垫资款	212,000,000.00	1年以内	31.74%
光大富尊	投资清算款	171,625,616.08	1年以内	25.69%
光大集团香港	存出保证金	51,120,156.43	1年以内	7.65%
南京市江宁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行收入	18,000,000.00	1年以内	2.69%
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行收入	9,500,000.00	1年以内	1.42%
合计		462,245,772.51		69.1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款项(续)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光大富尊	投资清算款	171,625,616.08	1 年以内	25.69%
光大集团香港	存出保证金	51,120,156.43	1 年以内	7.65%
合计		<u>222,745,772.51</u>		<u>33.34%</u>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45,062,534.28	-	10,545,062,53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62,315,558.96	-	662,315,558.96
合计	<u>11,207,378,093.24</u>	<u>-</u>	<u>11,207,378,093.24</u>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76,932,534.28	-	6,676,932,53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20,525,290.01	-	620,525,290.01
合计	<u>7,297,457,824.29</u>	<u>-</u>	<u>7,297,457,824.2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的 减值准备
光大保德信	88,000,000.00	-	88,000,000.00	55%	55%	-	-
光大期货	942,451,533.23	500,000,000.00	1,442,451,533.23	100%	100%	-	-
光大资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100%	100%	-	-
光证金控	1,446,481,001.05	868,130,000.00	2,314,611,001.05	100%	100%	-	-
光证资管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100%	100%	-	-
光大富尊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100%	100%	-	-
光大发展	-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	100%	-	-
合计	6,676,932,534.28	3,868,130,000.00	10,545,062,534.28			-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 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	499,045,660.74	-	-	55,871,314.80	(2,044,287.14)	-	(22,250,000.00)	-	-	530,622,688.40	-
光大云付	80,547,937.66	-	-	5,917,260.65	-	-	-	-	-	86,465,198.31	-
光大易创	40,931,691.61	-	-	4,295,980.64	-	-	-	-	-	45,227,672.25	-
合计	620,525,290.01	-	-	66,084,556.09	(2,044,287.14)	-	(22,250,000.00)	-	-	662,315,558.96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其他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261,299,276.63	4,110,866,366.57
其他		18,872,403.75	18,429,107.24
合计		<u>1,280,171,680.38</u>	<u>4,129,295,473.81</u>

(1)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341,690,215.43	4,165,281,103.10
减：坏账准备	<u>(80,390,938.80)</u>	<u>(54,414,736.53)</u>
其他应收款净值	<u>1,261,299,276.63</u>	<u>4,110,866,366.57</u>

(b) 按账龄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1,025,093.12	89.52%	-	-
1 - 2 年	92,869,660.94	6.92%	(71,559,611.08)	89.01%
2 - 3 年	7,032,348.63	0.52%	-	-
3 年以上	40,763,112.74	3.04%	(8,831,327.72)	10.99%
合计	<u>1,341,690,215.43</u>	<u>100.00%</u>	<u>(80,390,938.80)</u>	<u>100.00%</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72,974,137.61	97.79%	(45,583,408.81)	83.77%
1 - 2 年	17,473,202.39	0.42%	-	-
2 - 3 年	2,277,240.05	0.05%	-	-
3 年以上	72,556,523.05	1.74%	(8,831,327.72)	16.23%
合计	<u>4,165,281,103.10</u>	<u>100.00%</u>	<u>(54,414,736.53)</u>	<u>100.0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989,900.00	6.48%	(71,559,611.08)	89.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831,327.72	0.66%	(8,831,327.72)	10.9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5,868,987.71	92.86%	-	-
合计	1,341,690,215.43	100.00%	(80,390,938.80)	100.00%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989,900.00	2.16%	(44,994,950.00)	82.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8,831,327.72	0.21%	(8,831,327.72)	16.2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6,459,875.38	97.63%	(588,458.81)	1.08%
合计	4,165,281,103.10	100.00%	(54,414,736.53)	100.00%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54,414,736.53	8,831,655.09
本年计提	28,064,661.08	45,750,972.02
本年转回	(1,577,737.58)	-
其他	(510,721.23)	(167,890.58)
年末余额	80,390,938.80	54,414,736.5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e)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光大发展	公司往来款	530,834,013.89	3 个月以内	39.56%	-
中国中投证券	ABS 垫资款	326,176,516.82	3 个月以内	24.31%	-
光大保德信	往来款	100,000,000.00	3 个月以内	7.45%	-
五洋建设	逾期债券	86,989,900.00	1-2 年	6.48%	71,559,611.08
公司职工	职工备用金	59,984,171.43	3 个月以内	4.47%	-
合计		<u>1,103,984,602.14</u>		<u>82.27%</u>	<u>71,559,611.0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2,693,464,846.25	3,346,725,643.85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49,135,354.76	2,915,315,106.47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74,385,029.94	368,943,041.7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	69,944,461.55	62,467,495.6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143,907,933.03	1,421,637,390.8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847,334,860.28	1,195,655,086.50
保荐服务业务		56,062,028.29	37,529,267.13
财务顾问业务	(2)	240,511,044.46	188,453,037.17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3,327,008.69	83,098,717.66
其他		18,563,279.92	18,451,443.6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3,889,263,067.89</u>	<u>4,869,913,196.0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688,714,322.61)	(839,141,991.8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88,714,322.61)	(839,141,991.86)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69,071,566.87)	(78,278,085.9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69,071,566.87)	(78,278,085.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757,785,889.48)</u>	<u>(917,420,077.7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131,477,178.41</u>	<u>3,952,493,118.2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6,140,456,205.09	47,285,848.96	13,261,969,442.98	56,889,267.09
信托	-	-	112,600,000.00	1,208,465.27
其他	278,680,021,687.18	22,658,612.59	37,972,625,578.12	4,369,763.27
合计	<u>294,820,477,892.27</u>	<u>69,944,461.55</u>	<u>51,347,195,021.10</u>	<u>62,467,495.63</u>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业务	97,775,267.38	153,192,376.74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53,055,660.37	10,227,358.51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89,680,116.71	24,868,301.92
合计	<u>240,511,044.46</u>	<u>188,288,037.17</u>

5.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a)	350,000,000.00	637,750,599.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b)	66,084,556.09	39,016,398.34
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1,752,577,056.74	944,158,479.8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0,640,756.58	721,924,104.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1,936,300.16	222,234,375.7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63,597,307.07	(181,134,200.27)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8,537,289.46)	(249,123,203.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19,230.64)	(405,969.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6,191,695.53	211,888,271.58
衍生金融工具		(112,837,868.36)	(143,493,298.44)
合计		<u>2,532,258,919.90</u>	<u>1,439,791,277.6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投资收益(续)

(1) 按类别列示(续)

(a)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变动的原因
光大保德信	-	59,750,599.73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证资管	350,000,000.00	1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富尊	-	128,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资本	-	1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期货	-	1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合计	<u>350,000,000.00</u>	<u>637,750,599.73</u>	

(b)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成基金	55,871,314.80	34,724,341.75	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动
光大云付	5,917,260.65	3,402,038.04	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动
光大易创	4,295,980.64	890,018.55	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动
合计	<u>66,084,556.09</u>	<u>39,016,398.34</u>	

(2)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2,718,888,492.26	2,849,872,514.55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3,776,946.29	309,548,189.77
固定资产折旧	101,822,758.84	92,016,070.07
无形资产摊销	37,794,708.46	31,961,72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980,270.82	29,289,98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594,324.59)	(1,854,753.9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8,279,766.32	559,063,024.05
利息支出	2,076,036,494.76	1,640,976,188.65
投资收益	(66,084,556.09)	(708,463,21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增加	-	(1,026,867,31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101,094,545.67	(331,712,202.0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	-	(45,564,848.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36,774,626,617.48)	2,859,761,19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474,047,389.59)	(24,365,711,820.61)
汇兑收益	149,632,214.96	(361,762,049.7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690,046,689.37)</u>	<u>(18,469,447,313.85)</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343,693,984.29	36,215,273,813.6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215,273,813.61	52,496,159,096.9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054,816,643.80	6,853,029,255.9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6,853,029,255.98</u>	<u>16,481,829,538.7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2,669,792,441.50)</u>	<u>(25,909,685,566.0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17.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7,318,205.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 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54,053.82
所得税影响额	(91,166,115.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92,932.02)
合计	<u>269,633,329.19</u>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列示的2017年度的合并净利润及于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九、 补充资料(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1) 净资产收益率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48,575,912,324.95	47,195,711,242.5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48,224,348,688.59	43,839,154,84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6,470,221.54	3,013,019,180.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6,836,892.35	2,885,600,649.8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0%	6.98%

(2) 每股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610,787,639.00	4,076,698,839.00
调整后年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610,787,639.00	4,076,698,839.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16,470,221.54	3,013,019,180.75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0.6542	0.73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6,836,892.35	2,885,600,649.8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0.5957	0.7078

于2017年度和2016年度,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二十、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批准报出。